

股票代號：6817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WINSTON MEDICAL SUPPLY CO., LTD.

一一〇年度年報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s://www.winston.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刊印

一、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王又正

職稱：總經理

電話：(06)2533124

電子郵件信箱：ceo@winston.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怡菁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6)2533124

電子郵件信箱：ycc@winsto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南市永康區鹽洲里仁愛街117號

電話：(06)2533124

分公司及工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林雅慧會計師

阮呂曼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winston.com.tw/>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一、110年度營業結果	5
二、110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6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6
貳、公司簡介	8
一、公司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8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肆、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57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6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8
四、環保支出情形	78
五、勞資關係	79
六、資通安全管理	80
七、重要契約	81
陸、財務概況	8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9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0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	9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97
捌、特別記載事項	9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股東常會，承蒙各位股東在百忙中撥空參加，謹代表經營團隊及全體公司同仁表示誠摯歡迎與感謝！

一、110 年度營業結果

(一) 110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獲利能力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36,526 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31,406 仟元，增長 6.22%，稅後淨利為 92,130 仟元，每股盈餘 5.04 元。110 年底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184,170 仟元，股東權益 325,284 仟元。110 年毛利率、營益率都優於 109 年。因受新冠疫情持續影響，但營運並未惡化，眼藥及醫美市場仍屬新品開發與通路發展階段，111 年營運動能仍將延續，營收可望持續成長。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10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536,526	505,120	31,406
	營業毛利	237,392	203,820	33,572
	營業費用	122,107	120,103	2,004
	營業外收益(損失)	1,302	2,034	(732)
	稅後淨利(損)	92,130	99,685	(7,555)
獲利	純益率(%)	17.17	19.73	
	每股盈餘(元)	5.04	5.68	
說明： 110 年合併營業收入達 5.36 億元，年增 6.22%；營業毛利為 2.37 億元，毛利率由 109 年的 41% 增至 45%；110 年稅後盈餘為 0.92 億元，每股盈餘為 5.04 元。				

(四) 研究及發展狀況

1. 眼藥已經領有藥證 38 張，基本涵蓋眼科臨床一線用藥市場，目前正積極投入高價位的乾眼症、青光眼及近視防控的藥物開發。

2. 口服藥及外用藥已經成功開發 9 張外銷日本外銷許可證，得以滿足日本客戶用於改善禿髮問題的市場需求，包含口服錠劑、外用液劑及相關營養保健食品；由於出口業務成長，致使公司產能利用率提升，成本控管產生綜效，故帶動整體毛利率大幅成長，也成為公司自 109 年開始獲利大幅成長的主要原因。
3. 公司為國內少數具備生產眼用液劑、懸浮液劑、凝膠劑及眼膏劑之全劑型眼藥的專業藥廠，目前銷售眼藥除了全面性覆蓋全國眼科醫療院所，同時也積極推動與日本、歐洲、中國、東協等國的眼藥建廠與產品開發技術合作。

二、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溫士頓公司深耕台灣醫藥市場已逾 45 年，尤其在眼科產品的應用領域著墨甚深，已經成為台灣眼藥廠的領導者，可望成為亞洲的眼藥代表性藥廠之一。除了本土市場全方位通路(醫院/診所/藥局/醫美)的產品內銷業務，更憑藉多元化產線的產品開發與製造能力，積極切入日本生髮醫美產品的研發代工市場。自 109 年度起啟動醫美產品的日本外銷業務、中國眼藥項目的合作業務及東協荷爾蒙藥與眼藥的出口業務，應該可以持續為溫士頓帶來穩定的營收與獲利。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 3C 產品及手機的普及、人口高齡化趨勢、空汙及地球暖化日趨嚴重，乾眼症及青光眼的治療藥物將有龐大的市場需求。在台灣眼藥健保給付金額最高的前十大藥物中，有六項是青光眼用藥、三項是乾眼症用藥，且逐年的用量與給付金額還在高速成長中。溫士頓計畫從今年第二季開始陸續推出七項青光眼的處方優化及劑型改良學名藥，此外，溫士頓也針對乾眼症用藥市場，即將推出全國首創的油性及長效人工淚液，最後，溫士頓針對青少年假性近視專用的眼藥(低劑量 Atropine 0.01%)，已於今年二月取得藥證，同樣計畫在今年第二季推出市場。

溫士頓公司已經在眼藥及醫美領域取得市場的領跑地位，未來也將利用此兩項優勢，積極開拓國內外相關客戶的合作，持續朝高附加價值的市場領域邁進。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發展之外部變動，尚無因受重大外部競爭環境而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發展情形，公司之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近年來之營運並未因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

展望 2022 年總體經濟狀況，預期 COVID-19 疫情轉為流感化態勢下，加以疫苗覆蓋率高與輕症化，醫療院所的一般科別門診量可望較去年同期回升，使得相關藥品的銷售動能有所轉強；不過近期因國際原物料價格走高，亦導致國內近期物價明顯攀升，增加成本壓力，經營團隊在做出各項經營決策及資本支出，將更加審慎評估，做出最佳決策。

董 事 長： 張 世 忠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七 日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64 年 07 月 0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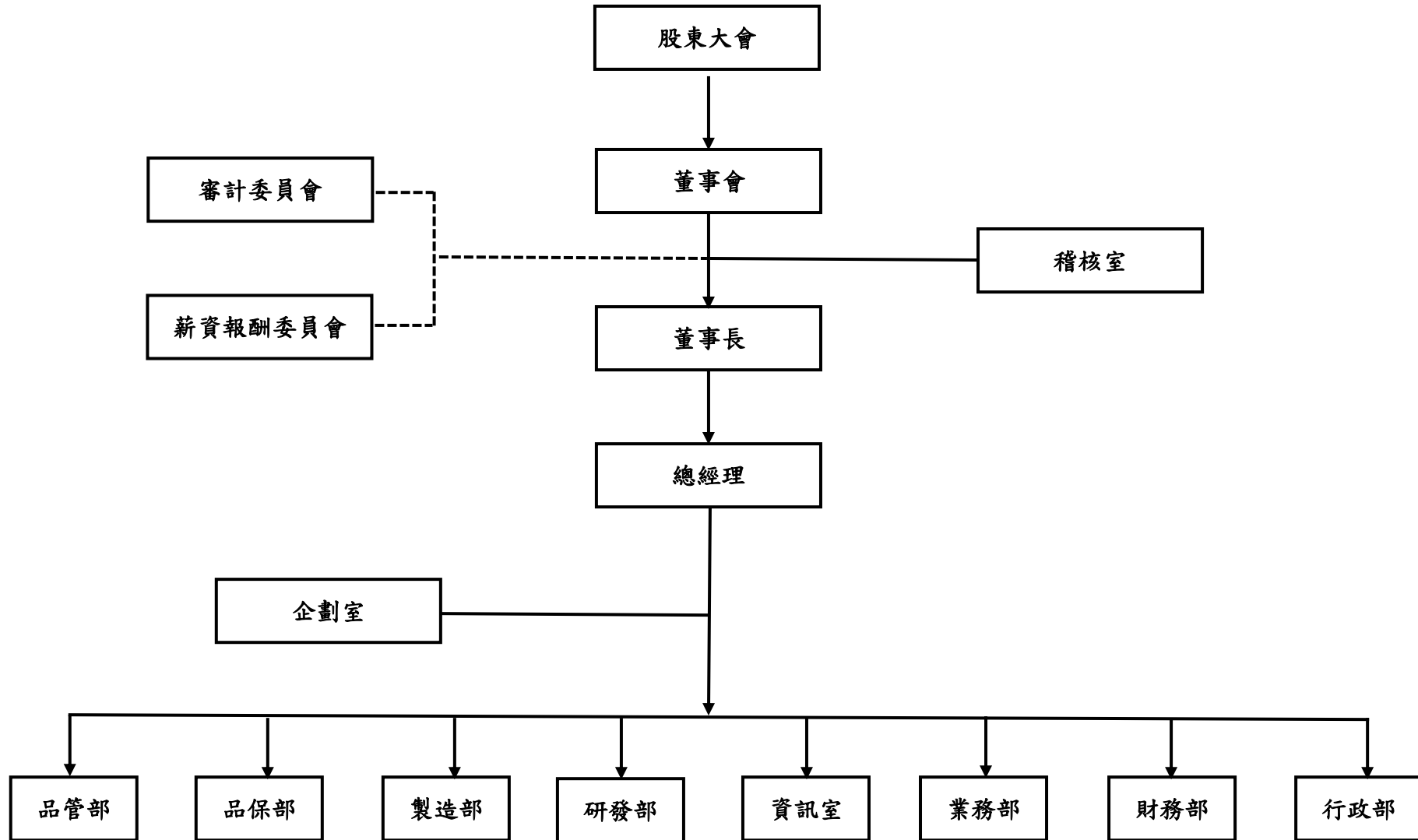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64 年	成立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資本額 6,300 仟元。
65 年	藥廠正式投產，膠囊劑型正式上市。
71 年	成為衛生署口服避孕藥指定供應商。
74 年	GMP 藥廠改建完成
75 年	正式通過藥廠 GMP 認證。
86 年	增設食品廠
87 年	藥廠通過政府”無菌確效”查核 增設抗生素、糖衣錠、錠劑、顆粒劑生產線 營業直營部成立
91 年	增設青黴素膠囊.顆粒劑生產線
94 年	通過 cGMP 三階段確效。
99 年	增設化妝品廠
100 年	正式啟動 PIC/S GMP 新廠規劃及建造
101 年	第一期新廠動工興建(無菌眼藥與非無菌製劑)
102 年	第二期新廠動工興建(賀爾蒙製劑)
103 年	引進策略性股東基亞，成為溫士頓最大單一法人股東、一期生產無菌眼藥及非無菌製劑廠房通過 PIC/S GMP 認證。
104 年	二期生產賀爾蒙製劑廠房通過 PIC/S GMP 認證。 溫士頓維他命 A 眼藥膏 (Vitamin A Eye Ointment “Winston”) 以治療乾眼症及角膜炎，榮獲 TFDA 表彰參與國內藥品短缺處理。
105 年	化妝品廠通過 ISO22716 認證。 可必妥眼藥膏及美健生口服懸液劑健保價生效。
106 年	榮獲 106 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
107 年	藥品倉儲物流通過 PIC/S GDP 認證。
109 年	美健生口服懸液劑通過泰國 FDA 審查取得 Giga Oral Suspension 藥證及六張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 11 月辦理公開發行。
110 年	2 月登錄興櫃。 3 月美健生口服懸浮液劑 40mg/mL 通過馬來西亞國家藥品管理局(NPRA)審查取得藥證。 10 月取得"日東"拉坦素眼藥水許可證。 11 月榮獲經濟部頒發「創業四十年歷史悠久廠商」感謝狀。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業務範圍
企劃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定公司營運策略及方針與財務預算大綱。 2.擬定營業計畫書。 3.協調各部門運作及合作相關事宜。 4.評估各項規章及辦法之可行性並督導其執行成效。 5.重要藥廠法規遵循及宣導。 6.法務暨智慧財產管理。 7.併購與事業開發專案協調。
品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原物料及成品之生物檢驗。 2.產品化學分析。
品保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生產線上法規執行及監督。 2.現場生產負責品質控管。 3.產品確效及銷售後產品確效查核。
製造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對外產品製造。 2.報證產品試製生產。 3.生產線上機器維護。 4.產品製程優化之建議
研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設計及執行各階段製劑試驗。 2.針對研發產品數據分析。 3.針對各國對於進口藥品或其他產品之法規分析。 4.新藥研究及製程開發。 5.各項專案管理。
資訊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電腦系統運行及維護。 2.對外資訊安全的防範及公司資料維護和保存。 3.電腦機件和軟體的更新。 4.硬體的報廢及維修。 5.添購新機器的研究及評估建議。
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醫院、個人診所及 OTC 管道之銷售工作。 2.公司客戶客服工作。 3.公司對外標案工作。 4.委託代工客戶聯絡與溝通。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定短、中期資金之取得運用與調度計畫。 2.擬定及執行會計制度及處理帳務。 3.執行及控制預算，編製並分析管理報表等。 4.每月例行性帳款給付、差異分析及效益評估。 5.處理公司稅務相關事務。
行政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人事資訊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公告發佈。 2.員工招聘、入職、培訓等事宜。 3.及時收集、瞭解政府機關公佈的各項勞動人事法規。 4.員工出缺勤統計及管理。

部門別	業務範圍
	5.公司原物料、日用品雜支及固定資產等採購。 6.廠內門禁及清潔管理。 7.執行資產盤點與維護。 8.公司資產之修繕及保管。 9.原物料及成品之倉儲管理工作。 10.工務、工安及環保負責資訊軟、硬體系統之評估、規劃、維護、執行及管理
化妝品廠	化妝品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稽核室	1.評估及督導內部管理規章實施之績效。 2.擬訂及執行稽核作業進度。 3.執行專案事件之稽核。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 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1年4月09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日 期	任 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 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基亞生 物科技 (股)公司	—	中華 民國	103.02.07	109.06.10	3	22,906,800	65.45	10,906,400	59.22	—	—	—	—	—	—	—	—	—	無
	代表人： 張世忠	男 66-70	中華 民國	103.02.07	109.06.10	3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醫 學系畢 英國倫敦大學雷 射醫學博士 慈濟醫學院醫學 系系主任 慈濟醫院泌尿外 科主任 台大醫院主治醫 師 基亞生物科技 (股)公司總經理	TBG Inc. 董 事、TBG Diagnostics Ltd董事、德必基 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基 亞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優茂國際(股)公司董事長、萱 草堂有限公司董事長、基亞 細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基 亞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基亞生物科技(廈門) 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德必基 生物科技(廈門)有限公司董 事、MVCBioPharmaLtd董事、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公司 董事長	—	—	—	無
董事	基亞生 物科技(股) 公司	—	中華 民國	103.02.07	109.06.10	3	22,906,800	65.45	10,906,400	59.22	—	—	—	—	—	—	—	—	—	無
	代表人： 江雅鈴	女 46-50	中華 民國	109.06.10	109.06.10	3	100,000	0.29	70,000	0.38	—	—	—	—	國立台灣大學農 業化學所碩士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營運 管理部協理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日 期	任 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 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政治大學商學院 智慧財產所碩士 (MBA) 美國南加大法學 碩士					
董事	王又正	男 61-65	中華 民國	101.02.20	109.06.10	3	444,966	1.27	269,483	1.46	—	—	—	—	國立台灣大學醫 學院藥學系畢 英國葛蘭素大藥 廠業務經理 美國默沙東大藥 廠行銷經理 寶齡富錦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副總 經理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總經理 優茂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兼總經理	—	—	—	無
獨立 董事	蔡森田	男 66-70	中華 民國	110.01.18	110.01.18	3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醫 學系畢 國立成功大學醫 學院耳鼻喉科教 授兼附設醫院主 治醫師 衛生福利部常務 次長 行政院衛生署台 南醫院院長 成大醫院副院長 財團法人醫院評 鑑暨醫療品質策 進會董事長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耳鼻喉 科教授兼附設醫院主治醫師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日 期	任 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 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台灣頭頸部腫瘤 醫學會理事長					
獨立 董事	劉曉峻	男 66-70	中 華 民 國	110.01.18	110.01.18	3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醫 學系 幼之園小兒科診 所負責人 台大醫院小兒科 住院醫師 台南乃榮小兒科 醫師 台南幼之園小兒 科診所醫師	幼之園小兒科診所負責人	-	-	-	無
獨立 董事	王耀賢	男 46-50	中 華 民 國	110.01.18	110.01.18	3	-	-	-	-	-	-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詠勝昌(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 員、薪酬委員 珠海神采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集團 企業顧問 益彩時尚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集團 企業顧問 高華工業(股)公 司及其關係企業 顧問 精湛交通(股)公 司及其關係企業 顧問	詠勝昌(股)公司獨立董事、審 計委員、薪酬委員 珠海神采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集團企業顧問 益彩時尚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集團 企業顧問 高華工業(股)公司 及其關係 企業顧問 精湛交通(股)公司 及其關係 企業顧問 芄諭服飾開發有 限公司及其 關係企業顧問	-	-	-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日 期	任 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 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茂諭服飾開發有 限公司及其關係 企業顧問 資誠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審計部協 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稅務法律 部協理						
獨立 董事	林世勳	男 46-50	中華 民國	110.08.05	110.08.05	3年	-	-	-	-	-	-	-	中正大學法律學 研究所 勝悅新材料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金穎生物科技 (股)公司獨立董 事 知識科技(股)公 司獨立董事 育誠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勝悅新材料有限公司獨立董 事 金穎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知識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育誠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	-	-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0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云辰電子開發(股)公司(10.11%)、黃子亮(4.56)、大慶建設(股)公司(3.14%)、莊黃阿涼(2.45%)、華辰保全(股)公司(1.74%)、張世忠(1.2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5%)、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3%)、侯金霞(0.82%)、蔡上宜(0.79%)。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0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云辰電子開發(股)公司	張姿玲 15.16%、黃子亮 7.39%、高永華 6.28%、旭柴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2%、李秋蘭 1.29%、李麗卿 0.75%、鄭豐儀 0.73%、林文鳳 0.45%、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 P 摩根 0.37%、簡宏全 0.36%、賴彥瑜 0.34%
大慶建設(股)公司	千慶投資有限公司(29.41%)、高慶投資(股)公司(29.41%)、隆慶投資(股)公司(29.41%)、禾晶投資(4.71%)、加慶興業(4.12%)、首域投資(2.94%)。
華辰保全(股)公司	云辰電子開發(股)公司(100.0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二)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0年4月29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張世忠		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請參閱年報「董事之姓名、經(學)歷」P12~15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1)	不適用	—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江雅鈴				—
王又正				—
蔡森田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2)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劉曉峻				—
王耀賢				1
林世勳				3

註1：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2：1.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

(監事)或受僱人。

(8)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三)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生物科技、醫療、財會、行銷及法律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設置七席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其中獨立董事占57.14%、1名董事具員工身份占14.29%，女性董事一席占14.29%，且獨立董事與其他董事均無親屬關係，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未超過半數席次，符合本公司多元化目標及具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產業、學術單位、律師及財務會計等領域專家所組成，均分別具備有營運決策、商務、法務、財務、會計、國際宏觀、領導統御或公司各項業務所需之專業能力或工作經驗。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表：

職稱	董事長	一般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張世忠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江雅鈴	王又正	蔡森田	劉曉峻	王耀賢	林世勳
性別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66-70	46-50	61-65	66-70	66-70	46-50	46-50
兼任本公司員工			V				
專業知識與才能							
商務	V	V	V	V	V	V	V
生技醫療	V	V	V	V	V		
財務/會計						V	
法律							V
行銷	V	V	V	V	V		
能力與經驗							
領導力	V	V	V	V	V	V	V

職稱	董事長	一般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張世忠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江雅鈴	王又正	蔡森田	劉曉峻	王耀賢	林世勳
決策力	√	√	√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		
產業知識	√	√	√	√	√		
財務管理能力	√	√	√	√	√	√	√
營運管理	√	√	√	√	√	√	√
業務開發	√		√		√	√	
風險管理/危機處理	√	√	√	√	√	√	√
環境永續	√	√	√	√	√	√	√
社會參與	√	√	√	√	√	√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04月09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又正	男	99.07.01	269,483	1.46	—	—	—	—	台灣大學醫學院藥學系畢 英國葛蘭素大藥廠業務經理 美國默沙東大藥廠行銷經理 寶齡富錦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 經理	優茂國際(股)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兼總經理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董事	—	—	—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怡菁	女	109.01.01	120,000	0.65	—	—	—	—	高雄醫學大學藥學研究所 惠德醫院藥師	—	—	—	—	無
業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蘇文宗	男	109.01.01	73,000	0.40	—	—	—	—	十信工商電子科 日本田邊製藥業務代表	—	—	—	—	無
財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馨文	女	110.03.15	30,234	0.16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畢 成功大學財金所碩專班 溫士頓(股)公司稽核室經理	—	—	—	—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110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自來公司轉事母酬金 有取子以投資或公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張世忠																					
董事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江雅鈴	1,647	2,579	10	10	-	-	-	-	1,657 1.80	2,589 2.81	4,390	4,390	108	108	1,200	-	1,200	-	7,355 7.98	8,287 9.00	-
董事暨總經理	王又正																					
董事	芮元琪(註1)																					
董事	陳錦燕(註1)																					
獨立董事	蔡森田(註2)																					
	劉曉峻(註2)																					
	簡國徽(註3)	-	-	-	-	-	-	429	429	429 0.47	429 0.47	-	-	-	-	-	-	-	-	429 0.47	429 0.47	-
	王耀賢(註2)																					
	林世勳(註4)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授權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發放。如公司有獲利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決議董事酬勞金額。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當然成員，除給付一般董事之酬金外，考量其所負之職責、承擔風險及投入時間，另酌訂不同之合理酬金。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於110年1月12日辭任。

註2：於110年1月18日股東臨時會選任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

註3：於110年1月18日股東臨時會選任，於110年3月24日辭任。

註4：於110年8月5日股東會補選任。

註5：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張世忠、江雅鈴、王又正、 芮元琪(註 1)、 陳錦燕(註 1)、 蔡森田(註 2)、 劉曉峻(註 2)、 簡國徽(註 3)、 王耀賢(註 2)、 林世勳(註 4)	張世忠、江雅鈴、王又正、 芮元琪(註 1)、 陳錦燕(註 1)、 蔡森田(註 2)、 劉曉峻(註 2)、 簡國徽(註 3)、 王耀賢(註 2)、 林世勳(註 4)	張世忠、江雅鈴、王又正、 芮元琪(註 1)、 陳錦燕(註 1)、 蔡森田(註 2)、 劉曉峻(註 2)、 簡國徽(註 3)、 王耀賢(註 2)、 林世勳(註 4)	張世忠、江雅鈴、王又正、 芮元琪(註 1)、 陳錦燕(註 1)、 蔡森田(註 2)、 劉曉峻(註 2)、 簡國徽(註 3)、 王耀賢(註 2)、 林世勳(註 4)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	張世忠	張世忠	張世忠	張世忠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王又正	王又正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或母公司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洪惇睦(註1)	—	—	—	—	10	10	0.01	0.01	—
監察人	歐昱君(註1)	—	—	—	—	—	—	—	—	—
監察人	胡淑惠(註1)	—	—	—	—	—	—	—	—	—

註1：110年1月18日股東臨時會選任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故監察人自然解任。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洪惇睦(註1)、歐昱君(註1)、胡淑惠(註1)	洪惇睦(註1)、歐昱君(註1)、胡淑惠(註1)
1,000,000元(含)~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	無	無
3,500,000元(含)~5,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人	3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又正	3,190	4,122	108	108	1,200	1,200	1,200	—	1,200	—	6.18	7.20	—
副總經理	陳怡菁	1,430	1,430	83	83	330	330	110	—	110	—	2.12	2.12	—

註1：本表所揭露之退職退休金內容係為提撥數，實際支付金額為0。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	陳怡菁	陳怡菁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王又正	王又正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分配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王又正	—	1,420	1,420	1.54
	副總經理	陳怡菁				
	財會部協理	張馨文				
	業務部協理	蘇文宗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召開，通過 109 年員工酬勞新台幣 3,046 仟元分配案，員工酬勞分配案依法報告股東會。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列示如下：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5.25	5.95	8.45	9.46
監察人	0.08	0.08	0.01	0.0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47	4.47	8.30	9.3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 給付對象為董事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包含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及酬勞；在報酬部份，係依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在業務執行費部份，係指董監事因執行業務所支付之相關支出，如車馬

費等；關於盈餘部份，係依循公司章程第 20 條，當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B.給付對象總經理及協理等經理人

依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辦理，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外，亦會參酌同業水準、個人之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董事會決議辦理。本公司為降低未來之營運風險，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合以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與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張世忠	9	0	100.00%	應出席 9(A)次；109 年 6 月 10 日連任。
董事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江雅鈴	4	2	44.44%	應出席 9(A)次；109 年 6 月 10 日連任。
董事	王又正	9	0	100.00%	應出席 9(A)次；109 年 6 月 10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蔡森田	9	0	100.00%	應出席 9(A)次；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劉曉峻	9	0	100.00%	應出席 9(A)次；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簡國徽	3	0	100.00%	應出席 3(A)次；110.01.18 補選新任；110 年 3 月 24 日辭任。
獨立董事	王耀賢	9	0	100.00%	應出席 9(A)次；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林世勳	4	0	100.00%	應出席 4(A)次；110.08.05 補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名稱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本案決議結果
110/01/26	張世忠 王又正 蔡森田 劉曉峻 簡國徽 王耀賢	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向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本案董事及獨立董事等 6 人，皆就自身利害關係部份予以迴避，未參與或被代理討論及表決，經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1/26	張世忠 王又正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酬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向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由蔡森田董事為代理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董事長張世忠、總經理王又正因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表決。)
110/01/26	張世忠 王又正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109年度年終獎金建議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向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由蔡森田董事為代理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董事長張世忠、總經理王又正因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表決。)
110/03/12	王又正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向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王又正董事，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
111/01/27	張世忠 王又正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110年度年終獎金建議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向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由蔡森田董事為代理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董事長張世忠、總經理王又正因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表決。)
111/01/27	張世忠 王又正 蔡森田 劉曉峻 王耀賢 林世勳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有自身利害關係	向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後，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本案經理人、董事及獨立董事等7人，皆就自身利害關係部份予以迴避，未參與或被代理討論及表決，經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個別成員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其個別成員內部自評	董事會及其個別成員績效評估內容包含七大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內部控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會的運作、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董事職責認知及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及其個別成員績效評估內容包含七大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內部控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會的運作、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董事職責認知及自評。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耀賢	5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並設置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劉曉峻	5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並設置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簡國徽 (註 1)	2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並設置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森田	5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並設置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林世勳	3	0	100.00%	110.08.05 補選新任

註 1：該獨立董事已於 110 年 3 月 24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審計委員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0.03.12	王耀賢/ 蔡森田/ 劉曉峻/ 簡國徽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四席) 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四席) 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四席) 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四席) 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四席) 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四席) 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社會責任守則」，提請 審議。		
		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辦法」，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訂定本公司「經理人違反內控罰則」，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訂定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之財務業務作業辦法」，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110.08.05	王耀賢/ 蔡森田/ 劉曉峻/ 林世勳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110.11.16	王耀賢/ 蔡森田/ 劉曉峻/ 林世勳	111 年度稽核計劃案，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111 年度預算案，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委任簽證會計師案，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111.03.10	王耀賢/ 蔡森田/ 劉曉峻/ 林世勳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二、三季財務預測，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本公司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作業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份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審議。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制能力說明評估表，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為配合本公司初次上櫃股票公開承銷，擬通過「股票發行計畫」案，提請 討論。	無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四席）意見，無異議一致承認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以電子郵件方式將稽核報告及缺失回應與追蹤彙總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並於每季董事會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此外，若有特殊狀況時，內部稽核主管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

(二)會計師就財務報表查核結果與獨立董事溝通無虞，本公司之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之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公司企業網站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股務單位確實掌控主要股東持股異動及提供相關資料並隨時了解股權狀況。	(二)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且已設立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辦法規章以管控企業間風險。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以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	(四)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席董事組成，其中設有獨立董事四席，董事成員具有經營實務背景；獨立董事成員為開業醫師、成大大學醫學系教授及商務專業人士背景，已經兼顧成員多元化並落實執行。	(一)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於110年1月18日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或公司營運需求設立其他委員會。	(二)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公司已於110年03月12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對象包括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並於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請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目前皆具獨立性。	(四)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公司適任及適當人數之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財務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等。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由專門部門負責與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聯繫；如往來銀行由財務部負責，員工、敦親睦鄰工作由管理部負責，客戶由業務部負責；此外也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相關的聯繫窗口，所有的利害關係人皆可以電子郵件或電話直接溝通聯繫。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公司目前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除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將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架設企業網站(http://www.winston.com.tw)，以增加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外的管道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本公司目前均依規定將相關應揭露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p> <p>(三)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3條之規定，僅需申報半年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並皆於期限內完成申報作業。</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尚無重大差異。</p> <p>(三) 本公司目前依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財務報表，未來將視公司治理情形辦理。</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p>		<p>(一) 有關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等，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勞資關係之說明。</p> <p>(二)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對於投資人的意見，皆積極回覆，並與投資者、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保持良好溝通。</p> <p>(三)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及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並已依「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p> <p>(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作</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業，並依制度及作業進行各種風險管理評估，減少及預防所有可能的風險。</p> <p>(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六)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及公司承擔之風險，建立完善公司治理機制。</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p>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蔡森田	參閱本年報第 17~1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劉曉峻	參閱本年報第 17~1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簡國徽(註 2)	1.簡國徽委員畢業於臺灣省立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現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木模科畢業； 目前任職於龍徽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一職，具備 36 年以上工作經驗，具備豐富的管理經驗。 2.簡國徽獨立董事獨立性符合下述情形： (1)符合金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 1)相關規定。 (2)本人(或利用他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最近二年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王耀賢	參閱本年報第 17~1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林世勳(註 3)	參閱本年報第 17~1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之相關內容		3

註 1：1.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註2：該獨立董事已於110年03月24日辭任。

註3：該獨立董事已於110年08月05日股東會補選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年1月18日至112年6月9日，最近年度(110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蔡森田	4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劉曉峻	4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簡國徽 (註)	2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王耀賢	4	0	100.00%	110.01.18 補選新任
獨立董事	林世勳	2	0	100.00%	110.08.05 補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該獨立董事已於110年3月24日辭任。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無制訂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之相關政策或制度，但是企業社會責任之維護以總經理室及各部門主管共同推動。	如左列之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針對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以提升經營管理績效達成公司之目標。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所屬產業係製藥業，就產業特性營運所需之廢水、廢棄物及環境管理，均有專責人員進行維護管理等相關作業，並遵循法規要求。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推動倡導節約能源、環保措施之改善，宣導並落實廢紙回收、垃圾分類、導入電子表單簽核系統…等措施以減少環境汙染。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因產業特性係耗能排碳相對少，不致加劇氣候變遷，而氣候變遷也不致對公司本身研發之現況及未來產生重大影響，故潛在風險小。即便如此，公司為永續環境所採取的因應措施包含導入ERP、視訊會議、鼓勵員工自備餐具等。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溫室氣體排放量： 109及110年度依台灣電力公司每期電費資料換算本公司二氧化碳排放總量分別約為2,574.46公噸及2,625.56公噸。 (2)用水量：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09及110年度用水量分別為28,248公噸及30,001公噸。</p> <p>(3)廢棄物： 109及110年全年廢棄物清運總量分別為36.22公噸及38.64公噸。</p> <p>公司預計對使用污染性較高能源之設備進行汰換並推行電子表單簽核、二手紙再利用及資源回收等、節約用水、依季節予以調整空調溫度，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及為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人權的行為，使公司內外成員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訂定了人權政策。</p> <p>本公司執行方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以確實保障員工的安全，有效降低職災風險。 ●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不因性別、性傾向、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為由，而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禁止僱用童工、非法外籍勞工。 ●鼓勵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禁止強迫勞動，不限制同仁休假，亦不強迫加班。 ●營造樂於溝通的環境，鼓勵同仁透過勞資會議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與公司溝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多元的開放式對話管道，讓供應商及商業夥伴等利害關係人以向本公司提供回饋意見或舉報疑似違規行為。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公司提供同仁有薪疫苗假，以保障勞工身體健康。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1.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等福利。 於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週休二日基礎上，給予就職當年的同仁每年七天的特別休假(未滿一年者依比例給予休假)。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p> <p>2.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男女主管職位人數平均的水平，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p> <p>3. 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將經營績效成果分享員工。</p> <p>4. 整體薪酬政策： 本公司每年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員工個人績效視實際狀況予以調薪。</p>	尚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為每位員工投保團險。 1.職場衛生：除委任專業清潔公司清潔打掃外，定期執行職場消毒以維護職場環境衛生。 2.完善消防設備設置，配合並通過政府單位定期消防安全檢查。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提高員工素質，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在職員工可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經相關主管核決後，參與各項專業技術訓練或各相關學術機構研習，以增進其本職學術技能。	尚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重視商標維護及企業形象，並有與專業律師事務所配合相關的諮詢、遵循法規及採行必要的措施；本公司並設有專人及專用電子郵件信箱，提供客戶有效的申訴及溝通管道，以保障客戶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定有「供應商管理作業」，與供應商往來前會執行供應商評鑑，考量供應商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實行為紀錄，如涉及不誠實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110年度迄今，未發現主要供應商有違反社會責任如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情事。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未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但持續跟進永續發展規範並逐步實現永續發展，未來亦會視發展情況，適時規劃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	公司未來會視發展情況，適時規劃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本公司依公司法及證期局相關法規進行公司治理，並已涵蓋主要治理原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方面:本公司積極加強垃圾分類資源回收、事業廢棄物則委由合法廠商清運及選用綠色環保產品等，以達減廢減費，珍惜資源，關懷環境，落實社會公民應盡的企業社會責任。				
2.社會貢獻方面:本公司持續投資，擴大營業規模，目前已超過90%的員工均為本地或鄰近鄉鎮之居民，創造當地眾多就業機會。				
3.消費者權益方面:本公司保障消費著權益對於產品及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申訴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有專人服務電話及專用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				
4.人權方面: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人權公約揭櫫之原則，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包括結社自由、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遵守公司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本公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或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				
5.安全衛生方面: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另職場衛生方面除委任專業清潔公司清潔打掃外，定期執行職場消毒以維護職場環境衛生並設有完善消防設備，配合並通過政府單位定期消防安全檢查。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制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公司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制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針對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等高風險不誠信行為，設有具體防範措施及通報程序。</p> <p>(三) 本公司制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藉以規範企業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檢舉及懲戒制度，並不定期對內部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尚無重大差異。</p> <p>(三)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建立商業關係前會先行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行為。</p> <p>(二) 本公司以管理部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兼職單位，負責督導及落實誠信經營運作。</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本公司未來將視治理情形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餘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訂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對利益衝突之禁止，及利益衝突發生可能之防止均有詳細規範。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及會計制度據以執行，同時設有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公司各單位相關遵循事項，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四)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為了落實誠信經營，加強員工誠信行為，除了對新進人員進行員工倫理守則宣導外，亦定期舉辦外部訓練。	(五)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並設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及針對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針對受理檢舉不誠信行為，從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並保存，對於舉報人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	(二)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對於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之投訴，除指派專員受理外，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三)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定有「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發展，實際運作情形與本公司守則尚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等，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董事會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實的行為，由稽核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隨時檢視誠信經營之相關準則，如有違反本守則情事，將向董事會報告之。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票代碼：6817)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訂有內控制度、稽核制度及自行評估之程序，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並已經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目前正常運作。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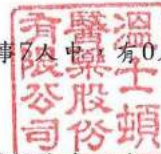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1年0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其中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世忠



總經理：王又正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0.01.18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2. 擬訂定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並廢止原訂定之「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決議通過。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通過。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案	決議通過。
	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案	決議通過。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通過。
	7.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案	當選名單： 獨立董事-蔡森田 獨立董事-劉曉峻 獨立董事-簡國徽 獨立董事-王耀賢
	8.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
110.08.05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2.原股東放棄認購上櫃前採新股承銷所公開發行之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	決議通過。
	3.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案	決議通過。
	4.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案	當選名單： 獨立董事-林世勳
	5.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通過。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序號	會議類別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1	董事會	110.01.18	1.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09 年員工行使 10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2. 成立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委任薪酬委員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董事會	110.01.26	1. 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2.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酬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序號	會議類別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3.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建議案。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4.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薪酬案。 5.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建議案。	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董事會	110.03.12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申請辦理股票上櫃案。 6. 原股東放棄認購本公司上櫃前為新股承銷所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8. 本公司協理人事晉升案。 9.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案。 11.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辦法」案。 12. 訂定本公司「經理人違反內控罰則」案。 13. 訂定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之財務業務作業辦法」案。 14.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5.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16.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7. 訂定本公司「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18.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短期借款合同到期展延案。 19. 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案。 20.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9.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5.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6.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7.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8.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9.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董事會	110.04.01	1. 本公司獨立董事補選案。 2. 提名暨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序號	會議類別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
			4. 增訂 110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案。(新增選舉事項及討論事項)	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	董事會	110.06.30	1. 因應疫情擬重新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案。 2.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 110 年員工行使 10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3. 本公司擬通過股票初次上櫃自願集保規劃案及委託上櫃過額配售協議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	董事會	110.08.05	1.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委任獨立董事林世勳先生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	董事會	110.11.16	1. 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劃案。 2. 本公司 111 年度預算案。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4.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委任簽證會計師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	董事會	111.01.27	1. 本公司 110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建議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9	董事會	111.03.10	1.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財務預測案。 3. 通過本公司治理評鑑自評報告案。 4.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5.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7.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作業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 訂定 111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案。 1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短期借款合同到期展延案。 12.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表。 13.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14. 為配合本公司初次上櫃股票公開承銷，擬通過「股票發行計畫」案。	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9.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2.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3.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4.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110.01.01~ 110.12.31	1,500	600	—	85	38	2,223	無
	阮呂曼玉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0.11.16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及落實事務所內部會計師之輪調機制。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雅慧、阮呂曼玉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0.11.16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二)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基亞生物生技(股)公司	(547,000)	—	—	—
	代表人：張世忠	—	—	—	—
董事	基亞生物生技(股)公司	(547,000)	—	—	—
	代表人：江雅鈴	(30,000)	—	—	—
董事	王又正	—	—	—	—
董事	芮元琪(註 1)	—	—	—	—
董事	陳錦燕(註 1)	—	—	—	—
獨立董事	蔡森田	—	—	—	—
獨立董事	劉曉峻	—	—	—	—
獨立董事	簡國徽(註 2)	—	—	—	—
獨立董事	王耀賢	—	—	—	—
獨立董事	林世勳(註 3)	—	—	—	—
監察人	洪惇睦(註 4)	—	—	—	—
監察人	歐昱君(註 4)	—	—	—	—
監察人	胡淑惠(註 4)	—	—	—	—
副總經理	陳怡菁	—	—	—	—
業務部協理	蘇文宗	(45,000)	—	(11,000)	—
財會部協理	張馨文	—	—	—	—

註1：該獨立董事已於110年01月12日辭任。

註2：該獨立董事已於110年03月24日辭任。

註3：該獨立董事已於110年08月05日股東會補選任。

註4：本公司於110年1月18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故監察人自然解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04月2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6,400	59.22	—	—	—	—	—	—	—
黃梨香	290,000	1.57	—	—	—	—	—	—	—
王又正	269,483	1.46	—	—	—	—	王耀雪	兄妹	—
金準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1.30	—	—	—	—	—	—	—
詹傑人	225,388	1.22	—	—	—	—	—	—	—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	1.18	—	—	—	—	—	—	—
王耀雪	209,000	1.13	—	—	—	—	王又正	兄妹	—
柯良姿	200,000	1.09	—	—	—	—	—	—	—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9	—	—	—	—	—	—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1,949	1.04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優茂國際(股)公司	1,000	100.00%	—	—	1,000	100.00%
萱草堂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一) 股本來源

111年04月29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18,417,000	31,583,000	50,000,000	本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111年04月29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4.09	10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85,000 仟元	—	104.09.22 府經字第 10407798210 號函
109.09	10	50,000	500,000	17,500	175,000	減資 175,000 仟元	—	109.09.29 府經字第 10900197860 號函
110.01	20	50,000	500,000	18,167	181,670	員工認股權 6,670 仟元	—	110.01.22 府經工商第 11000005210 號函
110.08	20	50,000	500,000	18,417	184,170	員工認股權 2,500 仟元	—	110.08.30 府經工商第 11000162440 號函

(二) 股東結構

111年04月29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人)	0	0	13	565	2	580
持有股數(股)	0	0	12,063,537	6,257,463	96,000	18,417,000
持股比例	0	0	65.50%	33.98%	0.52%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04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3	19,046	0.10%
1,000 至 5,000	327	691,724	3.76%
5,001 至 10,000	49	373,701	2.03%
10,001 至 15,000	14	190,700	1.03%
15,001 至 20,000	19	353,864	1.92%
20,001 至 30,000	17	430,515	2.34%
30,001 至 40,000	15	522,794	2.84%
40,001 至 50,000	10	470,003	2.55%
50,001 至 100,000	18	1,382,273	7.51%
100,001 至 200,000	11	1,624,109	8.82%
200,001 至 400,000	6	1,451,871	7.88%
400,001 至 600,000	—	—	—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1	10,906,400	59.22%
合計	580	18,417,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04月2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6,400	59.22
黃梨香		290,000	1.57
王又正		269,483	1.46
金準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1.30
詹傑人		225,388	1.22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	1.18
王耀雪		209,000	1.13
柯良姿		200,000	1.09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9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1,949	1.0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5.61	17.66
	分 配 後		12.57	註 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7,557	18,293
	每 股 盈 餘		5.68	5.0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04(註 5)	註 5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	0	0
	累積未付股利		3.04	註 5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3)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係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俟 111 年股東會後發放。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乃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以確保本公司之正常營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董事會參酌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及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提存、董監事酬勞分派及員工紅利)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通過。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含盈餘及資本公積配股)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得經股東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新台幣 73,668,000 元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4 元，現金股利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計算，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按公司內部預估全年度營業結果，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如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數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增減分配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3,249,649 元；分派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350,000 元，業經 1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如數決議通過。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 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經營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證所列之業務範圍如下：

- A.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B.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C.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D.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E.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F.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G.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H.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I.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J.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K.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L.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M. 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N. F107070 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 O. 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
- P. C201020 寵物食品製造業。
- Q. F10606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 R. F206050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S.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眼 藥	161,872	32.05%	153,183	28.55%
醫 美	169,861	33.63%	207,595	38.69%
其 他 學 名 藥	154,688	30.62%	140,774	26.24%
其 他	18,699	3.70%	34,974	6.52%
合 計	505,120	100.00%	536,52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A. 銷售產品種類項目：

本公司擁有眼藥產品藥證 38 張，學名藥主要以眼藥、荷爾蒙藥、外用藥、口服藥主，包括軟 / 硬膠囊、乳膏劑、凝膠劑、糖衣錠、膜衣錠、錠劑、懸液劑、溶液劑、粉/顆粒。代工收入主要係以眼藥水及醫美產品為主。

B. 銷售對象：

- a. 直接銷售產品至診所、藥局。
- b. 透過藥品公司及自行參與投標方式銷售至醫院。
- c. 自營進出口及透過出口國家經銷商或代理商銷售。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A. M010 滴眼油
- B. M901 眼藥水
- C. M101 眼藥水
- D. T011 眼藥水
- E. T102 眼藥水
- F. T103 眼藥水
- G. T201 眼用凝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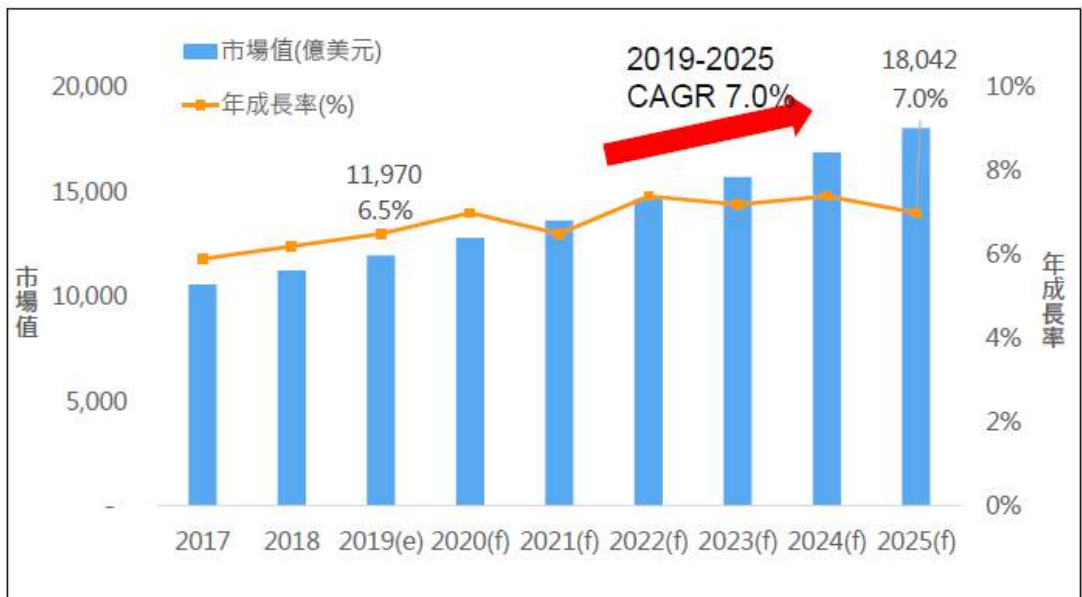
2.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 全球醫藥產業現況

一般藥品可分為原開發廠專利藥及學名藥，依據 IQVIA 公司統計 2020 年全球藥品市場值約有 1.27 兆美元，其與 2019 年的 1.25 兆美元相比，約成長 1.18%，預估 2025 年可成長至約 1.8 兆美元，2019-2025 年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7.0%。全球藥品市場值在新藥推出以及市場需求下維持穩定成長。

2017~2025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依據市場別區分，已開發之先進國家與新興國家醫療市場於 2020 年度分別佔全球藥物市場的 76%、23%，其中美國仍維持高比例，佔全球藥物市場 41.72%；依據分析，如圖 1 美國及歐洲五國(德國、法國、英國、義大利及西班牙)及新興醫藥國家預計成長率將高於全球，也是未來重點市場。EvaluatePharma 於 2019 年 5 月份提出對於全球處方藥市場到 2024 年展望的報告則更為樂觀，預估未來全球處方藥市場將以每年 6.9%(CAGR)持續成長，2024 年預計銷售額將達到 1.18 兆美元，如圖 2。總而言之，相關研究與展望報告對於藥物市場的發展皆給予正面及市場將持續成長之評價。

圖 1.2020 全球藥品銷售區域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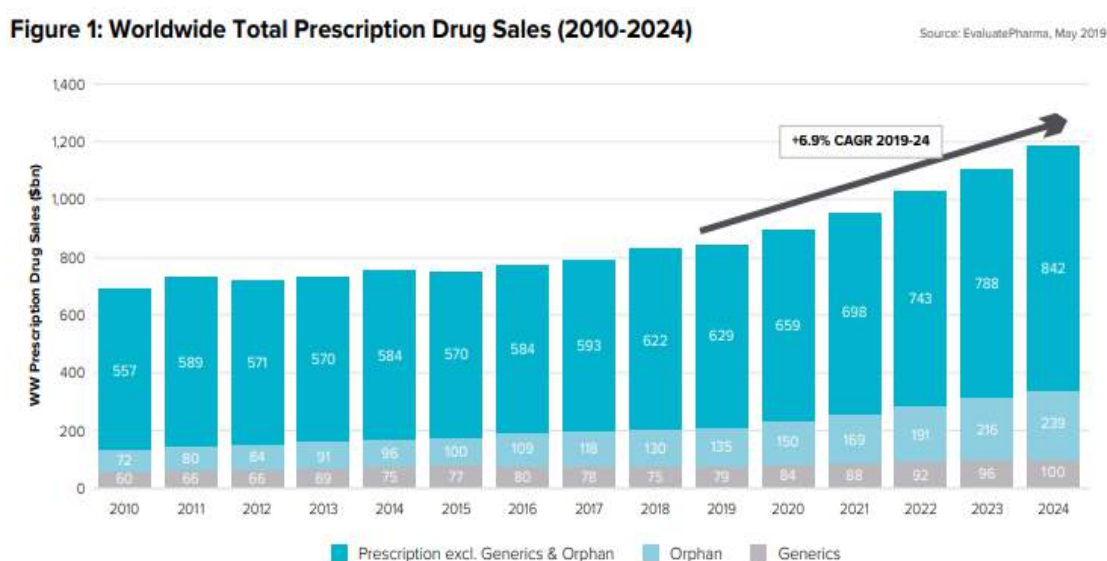
單位：億美元，%

地區別	2020 年銷售額	2016~2020 年 CAGR	2021~2025 年 CAGR
先進國家	9,595	3.8	1.5~4.5
-美國	5,278	4.2	2~5
-歐洲五國	1,804	4.4	2~5
-日本	882	-0.2	(-2)~1
新興醫藥國家	2,908	7.4	7~10
低所得國家	150	3.9	3~6
合計	12,652	4.6	3~6

附註：CAGR：複合年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資料來源：The Global Medicine Spending and Usage Trends, Outlook to 2025, IQVIA, 2021 年 4 月。

圖 2.2010-2024 全球處方藥銷售總額



B. 全球學名藥市場

學名藥係指原藥廠的專利過期後，其他合格藥廠依原廠藥申請藥品許可證時公開之成分與含量相同化學成分藥品，其在用途、劑型、安全性、給藥途徑、品質與藥效等各項特性上，皆與原廠藥完全相同或具有生物相等性，因此，學名藥產業即為生產製造及銷售與原廠藥具同成分、同劑量、同療效之製劑，且須在不侵犯原廠藥專利的情況下，學名藥才能上市。由於全球學名藥市場在多國政府的鼓勵之下，各暢銷品牌藥的專利陸續到期，且各國因健保支出連年上升，為減輕醫療費用支出，政府積極推動學名藥，因學名藥相對較專利藥便宜許多，因此預測全球學名藥市場規模將持續呈現成長趨勢，但因今年面臨 Covid-19 疫情的影響，預估全球市場受影響較大則是量大之學名藥，主要因為中國大陸為新冠肺炎疫情重災區，而各國藥廠原料藥高度依賴中國供應，即使有原料藥生產大國、全球最大學名藥出口國之稱之印度也無法倖免，主係印度製藥業所使用的原料藥為 70%~75% 皆從中國進口，不管在生產人力及交通物流都面臨各式各樣之挑戰，因此各國在全球原料藥供應更為緊縮下要如何因應已成為挑戰。

C. 我國學名藥產業現況

台灣製藥產業之產業鏈，已經過多年發展，架構已大致成型，加上政府法規審查已相對成熟，目前我國醫藥產業仍以國內市場為主，全球的行銷通路拓展尚有進步空間，國內市場一直以來面臨國外大廠的競爭、健保藥價調整等因素，使得獲利空間漸小，但整體來說我國醫藥產業縱向及橫向的分工體系已有初步基礎，且新興市場國家已逐漸崛起，歐美等已開發國家的醫療保險改革，促使學名藥市場的機會之門大啟，也使國內學名藥廠商致力開拓國外市場，希望能拓展營收規模，走向國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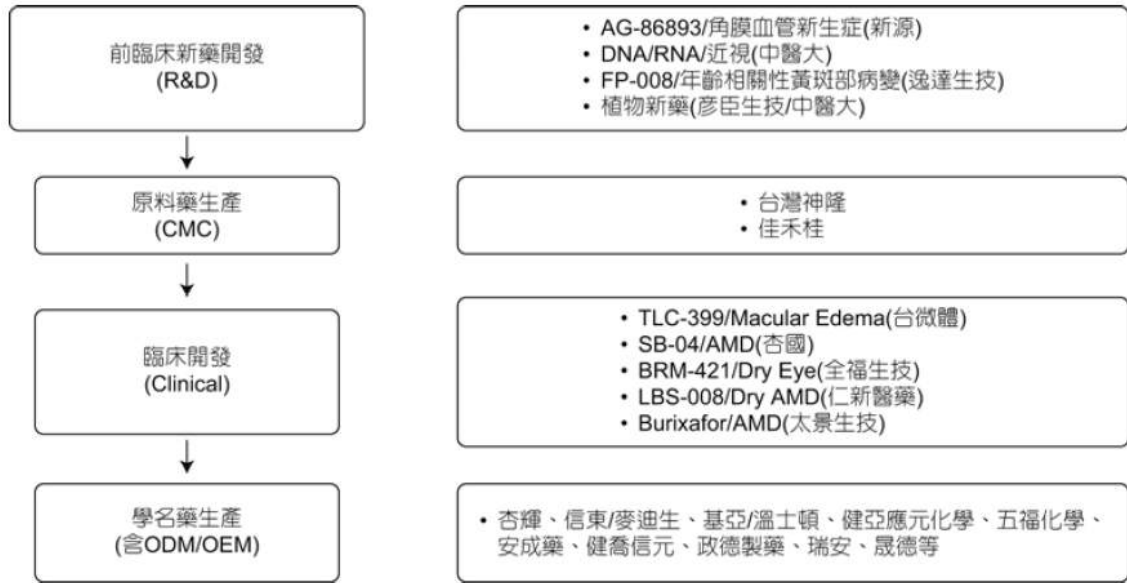
我國在 103 年全面實施 PIC/S(歐洲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GMP 規範標準，PIC/S GMP 成立宗旨為促進法規制度與稽查標準一致化，提供國際合作平台，在這過程中逐步淘汰體質不良的廠商，再藉由逐步整合促成產業規模化，提高製藥產業競爭力。符合 PIC/S GMP 要求的廠商擁有很大競爭優勢，讓產業走上專業化、規模化、國際化，競爭良性化，提供學名藥廠轉型新藥開發及開拓外銷市場的機會。

我國 107 年正式成為 ICH(國際醫藥法規協和會)的藥政法規單位會員，醫藥法規將與國際同步，對於台灣醫藥產業之水準具有正面之意義。隨著全球各國增加對學名藥的使用，為台灣學名藥廠開創新的發展契機，學名藥廠在台灣藥品市場受限於健保制度，獲取的效益有限，因此台灣學名藥廠商應運用我國學名藥在劑型別開發的優勢，未來應朝向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以及與國外藥廠進行策略合作等方向，強化品牌知名度與國際競爭力，加速台灣拓展國際市場，同步帶動公司的升級與轉型。

D. 眼藥用藥市場概況

國際藥廠在眼科領域普遍採取技術引進、策略聯盟或併購等方式來發展眼科新藥，現階段我國生技製藥公司仍以學名藥或是新劑型新藥開發為主，僅有少數

涉及創新藥品(first-in-class)的研發公司，如下圖。全球眼科藥物最主要的適應症可分為視網膜疾病，乾眼症，青光眼，感染/炎症等，眼科藥物開發也多是屬於上述疾病領域。



資料來源：工研院生醫所整理，2018年9月。

- a. 乾眼症:因應 3C 產品及手機的盛行普及，乾眼症是一種常見的眼科疾病，特別是在 40 歲以上的中高齡族群，近年來手持裝置使用的頻繁、長時間待在空調的工作環境等因素，使得患病年齡逐漸下降，而由於乾眼症屬慢性疾病，需要長時間的治療，因此方便使用的眼藥水劑型遂成為維持病患用藥順從度的首選。目前，除了人工淚液以外，在十大醫藥先進國中，被核准用於治療乾眼症的藥物活性成分僅三種- Allergan 2002 年上市之 Cyclosporin、由 Shire 開發於 2016 年 7 月通過 FDA 審查的 Lifitegrast，以及僅在日本核准的參天 Diquafosol；前兩個藥品是透過抑制發炎反應治療乾眼症，第三個藥品治療乾眼症的作用機轉則是促進黏蛋白分泌。研究發現，高達 86% 的乾眼症患者是屬於油脂層分泌異常的類型，然而目前國際上尚無針對油脂層分泌異常的乾眼症治療劑上市，由此可見，龐大的市場需求尚未被滿足。
- b. 青光眼:青光眼是因為眼壓(Intraocular Pressure,IOP)過高造成視神經(Optical Nerve)萎縮後，導致視野缺損，最終導致失明的眼科疾病，青光眼治療藥物是屬於高成長率、低市占率的利基市場，適合我國產業投入研發。因人口高齡化的趨勢、近視過深或眼睛受輻射線傷害等原因，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等 3C 產品大量進入現代人生活，造成高度近視患者暴增，罹患青光眼的隱憂日漸增加。青光眼目前無法治癒，現今的治療策略主要為降低眼內壓與減緩視力損傷速度，利用藥物作用於眼部房水動態以達到降低眼內壓的青光眼藥物，治療機轉包含減少睫狀體中的房水產生、通過小梁網增加房水流出與通過葡萄膜鞏膜通路增加房水流出。目前青光眼治療劑包括：前列腺素衍生物，β 阻斷劑，碳酸酐酶抑制劑，腎上腺素激動劑，及上述的複方製劑

等。由於目前仍有許多病人對青光眼第一線藥物的治療反應不佳，因此新的治療標的與機轉在青光眼藥物治療開發仍充滿商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製藥產業鏈可以區分為上游的原材料及中西原料藥之供應商、中游為中西藥製劑廠與藥品代理銷售及通路商，下游則包含醫院、診所及藥局等各銷售通路。

上游的原材料供應商通常是利用化學合成、萃取或醱酵技術，生產有療效的有效化學成分。近年來隨著生物技術之發展，基因重組蛋白和單株抗體藥物等生技新藥在西藥市場佔比也日漸增加。製劑的生產是將原料藥添加其他賦形劑(崩散劑、著色劑、黏著劑、乳化劑等)，加工調製成方便使用之劑型。因此廣義的製藥業上游除原料主藥外也應包含賦形劑等輔料，甚至是藥品檢驗分析相關試劑、製藥機器設備的製造商及供應商。

中游之製劑廠目前使用之原料多為進口，配合 PIC/S GMP 的實施，國內現階段製劑生產自 104 年一月起均須達到 PIC/S GMP 標準才可製售，政府也鼓勵國內製劑廠使用有 DMF 的原料藥並提供優惠的健保價格給付，進一步提升製劑品質。由於台灣面積小，具規模之國內製劑廠大多採取產銷合一政策，以直營經銷團隊服務下游醫療院所及藥房客戶。而藥品代理商及經銷商則是扮演從廠商到末端醫療院所、藥局間藥品供應、銷售、流通的中介角色。

下游則為處方藥銷售通路之醫院診所、診所，以及不需醫師處方箋的指示用藥及成藥的銷售通路，如藥局、藥房、藥妝店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未來藥品將朝向產品的多樣化與差異化發展，許多跨國學名藥廠借用各種經營策略擴增自家產品，提供多樣化與差異化的策略吸引客戶做一次購足並與競爭者做市場區隔，包括具挑戰性的製造技術、法規嚴格規範的產品、有限的活性原料來源的產品、亦或是技術複雜/製程困難的特色治療領域如癌症、精神/神經疾病用藥等，以技術壁壘、提供產品多樣化服務的模式築高競爭門檻。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營運項目為藥品、保健食品、醫美化妝品的製造銷售及代工。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致力於加入 PIC/S 組織，透過藥事法修法及推動藥廠實施國際 PIC/S GMP 標準，台灣於 102 年 1 月 1 日成為會員國，並於 104 年全面實施 PIC/S GMP。隨著 PIC/S GMP 會員數持續增加，整個藥品供應鏈所採用為相同品質標準，各自可認可彼此之品質，可促進會員國間藥品的貿易，有利於藥品市場之擴張。本公司也取得台灣衛福部食藥署核准 9 張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得以接受客戶委託代工，供應日本市場，為客戶製造於日本醫美通路使用之醫師處方

用藥，本公司也擬將利用此優勢，積極開拓代工之機會，積極爭取國內外藥品代工訂單，有利增加本公司之產能利用率，提升公司營運效率。

在學名藥部分，本公司優勢領域在於眼藥，積極開發青光眼及乾眼症等高階治療藥物的完整產品線。溫士頓具有全台最完整的眼藥全方位劑型和擁有全台最完整的眼藥直營銷售通路，在海外也有完整的布局，包括東協及中國大陸，在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緬甸、香港及澳門都各有一個以上藥品代理商，與日本的知名藥廠也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此外，本公司在高價位眼藥及特殊劑型眼藥的開發將持續加速推進，未來除了鞏固台灣既有的本土市場，也會積極尋求大陸及世界各國的眼藥開發策略合作，逐步建立本公司在亞洲眼藥市場的領先地位。

保健食品及醫美化妝品也是本公司業務之一，本公司運用專業製藥技術以及嚴格品質標準來生產保健食品，以在琳瑯滿目的保健食品中脫穎而出；在化妝品部分，因應現代人愛美意識逐漸高漲，本公司與子公司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開創醫美化妝品品牌 Dr. PGA，從醫美角度切入以拉高整體產品的銷售毛利。

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類別分述如下：

a. 口服用藥：

常見口服用藥劑型可以分為錠劑、膠囊、粉劑等，由於服用方便，故為臨床上使用量最大的劑型。台灣通過 PIC/S GMP 的藥廠，大部分都有生產口服劑型的學名藥，受限於台灣健保給付藥價逐年調降，且各藥廠價格廝殺激烈，因此，一般口服用藥已陷入紅海市場，導致此類產品的毛利普遍較低。本公司成立之初以生產口服用藥為主，部分藥品持續生產至今，屬於市場成熟期產品，奠定公司發展之基石。然而依現行醫藥法規，申請口服學名藥須執行生體相等性之人體試驗，投入的成本將會越來越高，毛利卻越來越低，因此，本公司未來在此類劑型的發展方向，將以接受委託開發或代工生產為主。

b. 外用藥：

台灣是海島國家，氣溫及濕度都高，因此，皮膚及鼻過敏疾患極為常見，本公司自 cGMP 時期至今，持續投入外用藥的研發及生產，劑型涵蓋軟膏、乳膏、凝膠、口內膏、皮膚液劑、鼻噴劑....等。為與其他學名藥做出市場區隔，本公司特別著力於外用藥使用上的舒適度，氣味宜人無藥味，以及包材的特殊設計，開發出市場接受度高的產品。本公司採用新穎的全自動乳化設備，透過高速均質乳化、低速混合攪拌與真空製程，能使藥膏乳化完全、均勻細緻且延展性良好，產品兼具保養品的舒適度及藥品的療效。此外，本公司備有大、小批量的外用藥品生產設備，可彈性因應各產品不同的市場需求量。本公司外用藥膏全面採用積層管(laminated tube)包裝，更是領先全台的創舉，積層管可解決一般鋁管殘留金屬粒子汙染藥品疑慮，藥品不逆流，最重要的是積層管與藥品的接觸面為惰性材質，避免藥品與鋁管等金屬面直接接觸，可維持藥品安定性，大幅提升藥品品質。

c. 眼藥：

隨著 3C 產品的普及與人口老齡化造成的眼疾和視力退化等問題，臨床對於眼藥的需求也在日益增長。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的市場分析報告，2019 年全球眼科用藥市場規模約 310 億美元，2027 年市場規模可望達到 458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5%，由於眼藥屬於無菌製劑，其技術及資金的門檻較高，不論是全球或是台灣的眼藥製造廠都是相對少數，眼藥可以說是藍海市場，因此本公司在 2011 年籌劃 PIC/S GMP 新廠之際，便已決定將朝「眼科專業藥廠」方向發展，同時將累積多年開發及生產外用藥劑型的經驗，佐以無菌操作技術，全部應用到眼藥劑型上，成為台灣唯一也是全球少見，有能力生產滴眼油、凝膠劑、液劑、懸浮液劑及軟膏劑之全劑型眼藥的藥廠。

d. 荷爾蒙:

根據 PIC/S GMP 的規定，荷爾蒙用藥須在獨立廠房生產，由於投資門檻高，目前台灣通過 PIC/S GMP 的荷爾蒙廠僅剩有個位數，溫士頓便是其中一家。本公司專精於荷爾蒙類的微量藥品均一技術，在過去數十年均為政府家庭計畫專案口服避孕藥的獨家供應商，生產各種劑量的事前與事後避孕藥，為台灣主要的荷爾蒙製造廠之一。本公司在荷爾蒙廠生產的產品除了事前及事後的口服避孕藥系列之外，另有癌症輔助用藥的治療惡病質口服懸液劑，台灣其他同成分的學名藥僅在生產一般製劑的廠房生產，本公司特別將該藥升級至荷爾蒙廠房的獨立生產線，杜絕交叉汙染疑慮，嚴格管控人員進出之安全，透過層層把關，提供安心無虞的藥品。

e. 代工:

溫士頓累積超過 40 年的製藥經驗，從傳統治療藥物、專利學名藥、養身保健食品、乃至於醫美保養品等都具有成熟生產技術，能夠提供各類劑型的產品開發及代工服務。本公司於 2015 年全廠全劑型通過 PIC/S GMP 認證，代表製藥品質已符合國際標準，有進軍國際市場的實力，因此本公司除了服務台灣客戶，亦將代工業務拓展至海外，以成本、技術及劑型多樣化的優勢順利承接日本藥品、保健食品、及化妝品代工訂單。由於日本的藥品市場規模全球排名第三，日本市場的龐大商機，亦為本公司成長的利基。

f. 其他:

溫士頓以製造藥品的專業研發出特殊劑型之保健食品及化妝品，並採用藥品級製造設備以及 PIC/S GMP 級實驗室嚴謹把關產品品質。除了以口感取勝，熱銷數十年的維他命 C 口含錠之外，近年來更著重於眼睛保健的市場需求，發展各種護眼保健食品，配合本公司的眼科專業通路，從醫療到保健，全方位守護民眾健康。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學名藥之銷售，在 cGMP 時代多以國內市場為主，在健保藥價的限制下，公司的獲利實為困難。隨著加入 PIC/S GMP，有利於本公司外銷市場之擴張，為突破現有困境，本公司積極爭取海外訂單來提升獲利能力。

基本上，國內大部分藥廠均屬小型藥廠，各藥廠削價競爭激烈，而本公司為國內眼用製劑、半固體(藥膏)製劑、荷爾蒙製劑的專業藥廠，研發團隊熟悉醫藥品、食品、藥妝品等相關領域，並取得多項專利。除自主研發外，同時與國內外研發及學術單位技術合作開發高品質產品，並受到許多客戶青睞，委託進行多項劑型研究、開發客製化產品，讓製品更具競爭力。

在通路方面，除了擁有醫院、診所、藥局、藥妝店及醫美中心五大直營通路，也有多家長期合作之經銷商，積極布局海外市場，目前已與中國、馬來西亞、泰國、緬甸等國之知名藥商策略合作，在國外進行本公司產品的註冊與銷售，成為上下游整合、海內外市場兼具的生技醫藥事業體。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累積四十餘年製藥經驗，擅長的劑型非常多元，包含固體製劑(緩釋控釋技術、球粒包覆技術、微量成分均一技術，固體包衣技術)；非固型製劑(微乳化技術、長效控釋技術)；以及眼用製劑(長效控釋技術、微乳化技術及固體分散技術)。

考量到 3C 產品普及與人口老齡化造成的眼疾和視力退化等問題逐漸嚴重，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眼用製劑的開發，朝「眼科專業藥廠」方向發展，是台灣唯一也是全球少見，有能力生產滴眼油、凝膠劑、液劑、懸浮液劑及軟膏劑之全劑型眼藥的藥廠。針對此一優勢，本公司研發部現階段的目標，即鎖定眼用製劑作為發展重點，蒐羅全球及台灣的眼科新藥，不斷增加眼藥產品線的深度及廣度。本公司的研發團隊藉由多年累積的經驗並持續精進技術，除了開發學名藥之外，亦積極進行專利迴避設計，並發展新劑型新藥，也因此造就溫士頓與更多國際夥伴策略合作的機會。

除了眼藥以外，本公司對於其他醫院、診所及藥局所需的產品線，近年則著重於高單價或高用量的外用藥膏，以及能快速上市的保健食品為主軸。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符合市場脈動是本公司的研發方針，由市場回饋問題、由研發解決問題；由市場回饋走向、由研發決定方向，藉由研發與市場訊息的接軌，使開發的產品具有實質市場價值。本公司的研發團隊的目標是透過創新劑型設計、開發利基產品及優化製程等方式，與他廠形成差異化優勢，降低生產成本，取得市場先機，延長產品生命週期。

B. 研究發展

本公司的研究發展，包含以下幾個面向：

- ① 研發新劑型新藥：創新劑型設計是本公司研發團隊的技術軸心，藉由劑型改良增加藥品的生體可用率、延長藥品釋放時間等，追求更佳的療效、減少使用頻次並降低副作用，以提升病患生活品質為己任。再者，劑型的改良也有機會因製程簡化、工時縮短，進而降低生產成本。
- ② 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本公司研發團隊從使用者的角度出發，深入了解病患的使

用需求，致力於提升產品的舒適度，開發無刺激性配方、採用無細胞毒性的防腐劑、訂製醫療級的藥包材等，創造學名藥新價值。

- ③ 研發市場差異化產品：突破學名藥的框架，針對原廠或是競爭品的缺點加以改良，例如需要冷鏈運送及儲存的藥品，本公司研發安定性更好、可常溫保存的同成分藥品，以增加市場競爭力。
- ④ 挑戰專利藥品：運用專利規避策略，在原廠專利尚未期滿前，開發 first-to-file 學名藥，取得較高的健保價，爭取在其他學名藥進入前，擴展原廠藥獨佔的市場。
- ⑤ 建立驗證藥效的實驗模型：當開發出具有附加價值或是劑型改良的產品時，能提供數據說服客戶該產品的優勢，是讓開發的產品具有實質市場價值非常重要的一環。因此，本公司研發團隊在開發產品的同時，除了執行主管機關要求的試驗之外，亦特別針對眼用製劑建立實驗模型，並投資相關設備以驗證藥效，如：眼藥穿角膜試驗、淚膜破裂試驗等。
- ⑥ 優化產品製程：藉由製程優化使產品品質提升，並同時以降低生產成本為目標，進而增加產品的競爭力及公司的利潤。

(2) 研究發展人員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4 月底
博士	1	1	1
碩士	3	3	3
學士及大專	3	2	2
合計人數	7	6	6
平均服務年資(年)	7.86	10.11	10.44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研究費用	7,722	1,633
營業收入總額	536,526	139,258
研究費用佔營業收入比例	1.44%	1.17%

(4)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
104 年	睛采眼藥水：眼過敏複方治療劑，能快速緩解症狀，特別適用於伴隨結膜充血的病患。
105 年	1.可必妥眼藥膏：抗生素複方治療劑，台灣首家學名藥。

	2.維他命 A 眼藥膏：乾眼症用藥，在他廠通過 PIC/S GMP 前，可獨佔市場。 3.美健生口服懸液劑：無糖配方，癌症惡病質治療劑。
106 年	代工保健食品的開發： 1.義美 Q 錠 C 2.義美每日活力 C + 鈣 3.義美每日活力錠 4.新一點靈萬壽菊萃取葉黃素長效錠
107 年	1.紅力素眼藥膏：眼用抗生素 2.晶瑩舒視緩釋錠：乾眼症專用複方眼睛保健食品 3.晶瑩珍亮緩釋錠：黃金比例複方葉黃素眼睛保健食品
108 年	1.安視眼藥水：複方青光眼用藥，低刺激性配方 2.晶瑩維生素 A 強化錠：乾眼症專用眼睛保健食品 3.原精皂苷：提升男性精力的保健食品
109 年	1.美健生口服懸液劑：109 年 1 月通過泰國 FDA 審查並取得 Giga Oral Suspension 藥證，用於改善癌症病患厭食症及惡病質引起體重明顯減輕之症狀 2.美健生口服懸液劑：109 年 7 月通過緬甸 FDA 審查。
110 年	1.美健生口服懸液劑：110 年 3 月通過馬來西亞 NPRA 審查 2."日東"拉坦素眼藥水：日本進口前列腺素類青光眼治療劑，可常溫保存
111 年	1.睛凝人工淚液：乾眼症第一線用藥，長效型、無防腐劑配方。 2.善瞳眼藥水 0.01%：兒童近視防控用藥，無防腐劑、低不純物 配方 3.倍舒炎滴眼液：眼用類固醇製劑，無防腐劑配方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自 1974 年創建之初，配合衛生主管機關的政策，歷經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幾次重大改革，為因應 PIC/S GMP 的實施所興建的第一期(生產無菌眼藥與非無菌製劑)與第二期(生產荷爾蒙製劑)新廠，分別於 2014 年 12 月與 2015 年 10 月通過 PIC/S GMP 查核。

為因應整體市場環境變化及未來產業趨勢發展，本公司藉由擬定各項長短期計畫擘畫公司未來經營發展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短期與長期業務發展計畫說明如下：

(1)短期發展計畫：

① 開發眼藥產品線的深度及廣度

由於眼藥是本公司的最大的利基，現階段的目標，鎖定眼用製劑作為發展重點，優先充實眼藥產品線的深度及廣度，將眼科常見疾病的主要用藥品項開發齊全，並特別鎖定治療慢性病且高單價的乾眼症及青光眼用藥為優先開發產品，成為能滿足眼科客戶「一站式採購」需求的藥廠。

② 代理國外特殊眼藥產品

無防腐劑是當今眼藥的趨勢，拋棄式包裝卻仍有諸多缺點。目前國外已開發出無防腐劑多劑量的眼藥水瓶，受限於既有設備，本公司無法自行生產此類產品，因此將代理進口國外無防腐劑多劑量的眼藥水，於國內既有通路銷售。此外，由於本公司研發中的眼藥產品眾多，為加速上市時間，亦將引進國外已核准，深具有市場潛力的改良型學名藥，以求在傳統學名藥中脫穎而出，避免陷入價格戰。

③ 前進東協市場

本公司配合政府政策全面實施 PIC/S GMP，藥品品質已達國際水準。大部分的東協國家對於已實施 PIC/S 的台灣藥廠，可以採用書面審查取代實地查廠，省去實地查廠的成本及風險，有利於布局東協市場。本公司已於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緬甸等國，進行藥品的查驗登記，後續將在現有合作夥伴的基礎下逐漸增加品項，同時積極尋求更多的夥伴進行策略性合作，加大東協外銷市場的發展。

④ 大陸眼藥廠的合作開發

近年為降低健保藥價調降及市場競爭對公司發展的衝擊，本公司積極尋找新的市場商機，降低對國內健保藥品市場的依賴度，以穩定獲利與加速公司發展。由於大陸的眼藥廠 GMP 尚在起步階段，藉由本公司在眼藥 GMP 及產品開發經驗，加強與大陸眼藥廠的醫藥交流，以互惠互惠的方式，進行產品的合作開發。

⑤ 組建眼科客戶的專業服務團隊

本公司藉由多樣化的產品，於國內成功拓展六大銷售通路：藥局組、開業醫組、醫院組、代工組、醫美組及國貿組。除了在開業醫通路已組成眼科診所專屬團隊，接下來將針對醫院的眼科用藥，組建專業的服務團隊，強化與眼科意見領袖的關係，投入品牌行銷活動，提升公司的形象，積極培養客情，以創造實際的業績成長。

(2) 長期發展計畫：

① 發展眼科新藥

本公司除了積極開發新劑型新藥，針對乾眼症、黃斑部病變等用藥需求尚未被滿足的市場，計畫與國外夥伴進行策略合作，引進創新(first-in-class)藥品，藉由市場獨佔期獲取可觀的利潤，以加速公司發展。

② 接受國外查廠，外銷產品或提供國際代工服務

各國政府為擷節醫療支出，均積極推動學名藥的使用，然而學名藥成本是廠商的最大考量，先進國家的工資成本普遍高於台灣，台灣藥廠的相關品質規範亦已與國際接軌，因此品質優良、價格實惠的台灣藥品在國外極具競爭力。藥品欲外銷歐美日澳等國，須先接受該國 GMP 主管機關的實地查廠。本公司未來將規劃國際查廠，寄望能將優質產品銷往國際市場；也期盼藉由完整的生產線及行銷通路，爭取成為國際大藥廠在台代理或代工的合作夥伴。

③ 擴建生產線以增加產能

在拓展國際市場之後，產量勢必大幅增加，既有產能可能無法因應國外訂單的需求。因此，本公司也預留新建廠房的空間，在既有生產線的產能逐漸滿載時，啟動新建廠房及生產線的計畫。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外銷收入		17,442	3.45%	19,008	3.54%
內銷收入		487,678	96.55%	517,518	96.46%
合計		505,120	100.00%	536,52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銷售通路主要係以國內西藥房、醫院及開業診所為主，110 年度學名藥營業收入淨額 315,022 仟元，佔全我國製藥營業額 890 億元的 0.35%，由於本公司近年已朝「眼科專業藥廠」方向發展，針對全台眼科通路進一步分析市場覆蓋率如下表。依據健保署公告的眼科醫療院所數量，本公司藉著獨家生產的眼藥產品，在醫院通路已達到 100% 的市場覆蓋率；在診所方面也有 99.7% 的市場覆蓋率，其餘大多是由於診所營運不佳或新成立，本公司基於風險控管，選擇不與其交易，因此，在全台營運績效良好的眼科診所中，本公司的覆蓋率可以說是 100%。

統計至 111 年 3 月之眼科市場覆蓋率

	健保署公告家數	溫士頓客戶數	市場覆蓋率
醫學中心	24	24	100%
區域醫院	65	65	100%
地區醫院	67	67	100%
診所	663	661	99.7%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台灣自實施全民健保實施以來，國人平均壽命顯著增長，根據國發會推估，2026 年臺灣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將超過 20%，正式步入超高齡社會。老年人口越多，就需要更多的醫療資源，因此帶動生技產業的蓬勃發展。根據經濟部工業局的「2021 生技產業白皮書」，2020 年我國生技產業營業額達到新臺幣 6,011 億元，較 2019 年成長 7.4%，成長率創近年新高，製藥產業營業額也有大幅成長，達到新臺幣 890 億元，較 2019 年成長 4.09%。就長期的趨勢來看，台灣的藥品市場應該仍會持續成長。

2015~2020 年我國製藥產業經營概況

西元年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營業額(億元)	772	795	801	803	855	890
廠商家數(家)	320	320	357	358	360	375
從業人員(人)	18,500	18,500	19,000	19,055	19,100	19,500
出口值(億元)	261	314	292	301	310	322
進口值(億元)	1,021	1,267	1,422	1,510	1,680	1,681
內銷：外銷(%)	66:34	61:39	64:36	63:37	64:36	64:36
國內市場需求(億元)	1,532	1,748	1,931	2,012	2,224	2,249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2021年。

隨著新冠肺炎的全球大流行，導致許多企業歇業並造成失業率大幅增加，2021年全
球經濟狀況並不樂觀，幸而生技產業較不受經濟景氣的影響，受惠於新藥產品進入市
場與使用量持續增加帶動，全球藥品市場仍然呈現成長的趨勢。研究顯示，個人醫療
保健支出會隨著人民 GDP 提高而增加，亞太地區以其龐大的人口基數，加上經濟發
展帶動對醫療的需求，藥品市場潛力看好，且增長快速。

在藥品的供需狀況方面，儘管學名藥的競爭激烈，但由於整體藥品市場呈現成長的
趨勢，若能抓住市場脈動，充分發揮本身的利基優勢，仍將大有可為。

(4)競爭利基

- ①豐富研發經驗：本公司在眼藥的開發著墨甚深，已累積十年以上的眼藥處方、製程
設計及生產的經驗，有能力開發眼科的新劑型新藥，此為本公司競爭利基。
- ②眼藥劑型最完整：本公司近年來朝「眼科專業藥廠」方向發展，是台灣唯一也是全
球少見，有能力生產滴眼油、凝膠劑、液劑、懸浮液劑及軟膏劑之全劑型眼藥的藥
廠。眼藥與注射劑同樣屬於無菌產品，但由於眼藥的多樣化劑型，其製程甚至比注
射劑更為複雜，每種眼藥劑型的滅菌程序及無菌操作技術都有所不同，同時還需兼
顧到藥品長期安定性及使用舒適度，在處方、製程設計及生產技術方面都具有一定的
難度。
- ③多元化生產劑型備：充分運用本公司設備之產能，除了持續開發全球眼藥的學名藥
以擴充產品線之外，亦可接受國內外的委託開發案件為國內外的代工客戶提供 OBM
服務，以增加設備稼動率，進一步降低每項產品須攤提的成本，達到利潤的最大化。
- ④以設計保養品的概念來設計藥膏劑型：採用新穎的全自動乳化設備配合特殊設計的
處方，使藥膏乳化完全、均勻細緻且延展性良好，兼具保養品的舒適度及藥品的療
效。
- ⑤外用液品質及包材升級：根據 PIC/S GMP 的規定，外用液可在 D 級區(非無菌區)生
產，本公司特別將外用液升級至 C 級區(無菌區)生產，具有比市售品更嚴格的廠房
潔淨度標準，品質更勝一籌。在包材方面，針對自費的鼻噴劑，特別選用玻璃瓶及

定量噴頭；口腔噴劑則選用市面獨家的多角度的噴頭，以在眾多的競爭品中脫穎而出，取得市場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① 符合國際規範(PIC/S GMP)生產藥廠可生產高品質之產品，部分 PIC/S GMP 會員國特別是東協國家，接受以書面審查取代實地查廠，因此能夠簡化查驗登記流程，加速藥品在國外上市。
- ② 學名藥市場需求龐大:由於新興市場國家崛起，其人口紅利及平均壽命延長，使得新興市場國家的醫療及用藥需求大增，而學名藥仍是新興市場國家的用藥主流。此外，歐美等已開發國家之醫療保險改革促使學名藥市場的機會大門開啟。
- ③ 日本視訊診療興起：因為 Covid-19 疫情，日本興起醫美診所視訊看診的風潮，由於視訊看診的方便性及隱密性提升，也增加日本民眾醫美就醫的意願，因此帶動本公司日本醫美產品代工的業績成長。
- ④ 中國大陸眼藥市場空間大：中國眼藥市場還有很大的成長空間，本公司在高價位眼藥及特殊劑型眼藥的開發將持續加速推進，未來除了鞏固台灣既有的本土市場，更積極尋求大陸眼藥開發策略合作。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 國內藥廠眾多，導致削價競爭：截至 2022 年 4 月，台灣已有 146 家西藥廠通過 PIC/S GMP，學名藥同質性高，易陷入價格戰。

因應對策

- a. PIC/S 設備折舊攤提即將結束：本公司在 PIC/S 新廠投資最大的設備成本將於 2021 年以後陸續攤提完畢，產品的成本將因此降低，在訂價方面將更有彈性，以因應他廠的削價競爭。
- b. 訂製醫療級特殊藥包材：本公司領先全台全面採用積層管盛裝藥膏，可解決一般鋁管殘留金屬粒子汙染藥品疑慮，且大幅提升藥品的質感，創造產品的競爭力。
- c. 深化客戶服務：透過業務團隊加強維護顧客關係，提供更多有效服務，提高顧客滿意度和忠誠度，不因小額的價差就更換廠商。
- d. 將重心移至藍海市場：在 146 家 PIC/S GMP 藥廠當中，大部分都有生產口服製劑，只有 11 家被核准眼藥劑型，且僅溫士頓能生產眼用懸浮液(含眼藥水、滴眼油)，眼用半固體(眼藥膏、眼用凝膠)全劑型，並擁有全台最多的眼藥許可證(38 張國產+1 張進口)，在台灣的眼藥廠中居領先地位。再者，溫士頓亦積極引進先進國家研發生產的改良型眼用學名藥，以及無防腐劑多劑量眼藥水等，與一般學名藥做出市場區隔。由於多樣化的眼藥產品，讓客戶願意與公司簽訂年度定額合約(切口)以獲得更多優惠，公司也能藉此確保一定的營業額及獲利。

- ② 營運成本不斷升高：由於通貨膨脹，原物料及人事成本逐年上升，再加上 PIC/S GMP 的規定日趨嚴格，為符合法規所做的軟硬體升級成本，壓縮公司利潤。

因應對策

- a. 加強新產品開發速度：擴充毛利較高的新產品數量，以逐步汰除低毛利的舊產品。
- b. 代理進口特殊產品：代理有特色、有競爭力，但本公司尚未開發完成或無相關設備可生產的進口產品，例如採用多劑量無防腐劑瓶的眼藥水、原廠為冷鏈產品而該學名藥不須冷鏈的眼藥水等。
- c. 尋求代工機會：充分運用本公司開發產品的能力，為國內外的代工客戶提供 OBM 服務，以增加設備稼動率，進一步降低每項產品須攤提的成本。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眼藥	眼部疾病之預防及治療。
口服藥	抗發炎、抗感染、抗過敏、解熱鎮痛、肥胖、及感冒相關症狀之治療。
荷爾蒙藥	避孕、調整經期、癌症惡病質之預防及治療。
外用藥	皮膚病、鼻過敏、口腔疾病、禿髮之治療。
保健食品	營養補給、養生保健、維生素補充等。
化妝品	皮膚保養。
代工	受託製造產品之勞務收入。
其他	受託開發藥品、產線設計之技術服務收入

(2) 產製過程

① 錠劑生產流程

原料→過篩→混合→(造粒→乾燥→整粒)→打錠→各項檢驗→分裝→包裝

② 膠囊生產流程

原料→過篩→混合→膠囊充填→各項檢驗→分裝→包裝

③ 內服液劑生產流程

原料→調配→過濾→充填→各項檢驗→分裝→包裝

④ 軟膏/乳膏/凝膠/化妝品生產流程

原料→調配→充填→分裝→各項檢驗→包裝

⑤ 眼用液劑/眼藥膏/眼用凝膠生產流程

原料→調配→無菌充填→分裝→各項檢驗→包裝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項目	供應來源	供貨狀況
原料	丞泰企業、龍大生技、誠品貿易、菩鑑、宣泓貿易 PHARMACIA&UPJOHN COMPANY LLC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管制藥品製藥工廠	良好
物料	甲實業、近代醫療器材、大安生醫	良好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無			—	甲公司	15,431	10.86	—
	其他	157,133	100.00	—	其他	126,706	89.14	—
	進貨淨額	157,133	100.00	—	進貨淨額	142,137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甲公司係為本公司之原料主成分供應商。109 年自疫情以來民眾減少就醫，內科發炎科、耳鼻喉科、眼科、皮膚科等學名用藥量減少。開業藥診所轉型減重門診，故自費減重用藥量增加，甲公司是輔助減重主成份供應商，該公司提供的原料符合 PIC/S 規範的製造商，因此本公司對甲公司之進貨增加；故成為 110 年進貨總額 10% 以上的供應商。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21,993	24.15	—	A 公司	157,757	29.40	—
	其他	383,127	75.85	—	其他	378,769	70.60	—
	銷貨淨額	505,120	100.00		銷貨淨額	536,526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109 年因受新冠肺炎影響，醫美市場消費型態改變為以居家口服保健為主，致代工收入成長使代理口服醫美產品之出口貿易商 A 公司躍升為排名第一的銷售客戶。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數量單位：千粒；千瓶；千支；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眼藥		10,939	8,956	74,839	10,339	8,670	72,217
醫美		75,678	40,995	54,319	84,159	79,069	66,849
其他學名藥		146,274	112,721	126,327	142,038	89,100	120,434
其他		21,500	10,029	10,595	20,855	14,047	13,345
合計		254,391	172,701	266,080	257,391	190,886	272,846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眼藥	註	159,772	註	15,840	註	136,950	註	16,233	
醫美	註	166,891	註	1,602	註	205,392	註	2,203	
其他學名藥	註	142,636	—	—	註	140,202	註	572	
其他	註	18,379	—	—	註	34,974	—	—	
合 計	註	487,678	註	17,442	註	517,518	註	19,008	

註：因銷量之單位不同，故不予加總。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4/30
員工人數	經理人	25	23	23
	研發人員	7	6	6
	一般職員	94	93	94
	生產線人員	72	69	64
	合 計	198	191	187
平 均 年 歲		38.41	38.93	39.2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27	7.06	7.3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52%	1.57%	1.60%
	碩士	8.08%	8.38%	8.02%
	大專	70.20%	69.63%	70.59%
	高中	19.70%	19.90%	19.25%
	高中以下	0.51%	0.52%	0.53%

四、環保支出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規說明	受罰金額	改善情形
110/09/24	環稽字第 11001046 55 號	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7 條第 1 項暨放流水標準第 2 條規定。	因放流水檢驗結果超標，未符合藥品製造業放流水標準。	918	已增添廢水處理工程，並擴增廢水處理專責人員的編制人數及增加放流水檢測頻率管控。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建立其生活之各項保障，使員工除工作報酬外，仍能享有多項補助及保障如下：

(1)保險類：

A.勞健保：本公司員工一律參加勞保、健保，生育、疾病、醫療等福利及給付，悉依勞、健保相關辦法辦理。

B.團體保險：全體員工均可享有由公司全額負擔的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癌症醫療險等。

(2)年節獎金/休閒類：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辦理職工福利，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畫及預算編列、辦理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聚餐、發放生日禮金、員工年度團體旅遊活動、員工年度健康檢查、婚喪補助等各項福利活動，期使員工無後顧之憂地共同為公司發展而努力。

(3)分紅/配股：

A.員工紅利：年度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訂定，並經股東會決議。

B.員工認股權：經董事會同意後，依照「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

(1)新進人員：

新進員工報到當日，由人事單位人員負責說明公司簡介、員工手冊、環境介紹、主管及同仁介紹等。

(2)在職訓練：

為提高員工素質，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在職員工可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經相關主管核決後，參與各項專業技術訓練或各相關學術機構研習，以增進其本職學術技能，進而創造公司與員工之整體利益。

3.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加強員工向心力並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使其無後顧之憂，能竭盡全力為公司服務，本公司訂定職工退休辦法，並已提撥退休金基金存放於台灣銀行監督專戶中。另自94年7月1日起，選擇及適用新制之員工，公司每月按薪資之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公司每年委請精算師進行精算，檢視退休金提撥情況。

4.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讓員工反應意見，以促進勞資雙方之和諧，並藉此瞭解員工對管理制度、主管領導、福利制度及工作環境之意見，且所有有關勞資間重大制度之訂定或修訂，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商後始頒佈實施，因此，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關係，訂有「員工手冊」，以使本公司同仁有所遵循，於員工手冊內對於，聘任、工資及工時、休假及請假、福利與安全衛生、離職、退休、獎懲、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等項目均有明確之規範，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規範相關人員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和有關員工權益的一切管理規章制度皆依照勞基法之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室為資安專責單位，資訊室主管負責統籌並制定資訊系統管理維護作業程序，改善資訊系統作業程序、安全管理等，宣導資訊安全訊息、加強同仁資安觀念。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處理，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落實日常營運、確保資通訊服務、資訊安全訊息宣導、確保資通訊安全。

3. 具體管理方案

3.1 資料存取控制

3.1.1 人員初次使用系統、網路資料需權責主管核可。

3.1.2 人員系統登入及網路資料存取，需個人帳號密碼輸入。

3.2 檔案及設備安全

3.2.1 機房設備連接不斷電系統。

3.2.2 機房設置防範災害設施。

3.2.3 檔案及程式等相關定期備份。

3.2.4 防毒軟體自動掃描。

3.3 系統復原及測試程序

3.3.1 訂定系統復原計畫。

3.3.2 定期檢討及演練。

3.4 資通安全檢查

3.4.1 防火牆定期檢測。

3.4.2 防毒軟體定期檢測。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不定期以時事作為資通安全範例宣導，適當編列預算強化資通安全管理及防護。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代製合約	A 貿易有限公司	111.10.01~115.12.31	國外藥品委託代製	保密協定
技術服務合約	艾爾健康眼藥(遼寧)有限公司	109.01.01~116.12.31	協助取得眼科藥物藥品註冊及生產	無
長期抵押借款	合作金庫	102.08~122.08	不動產抵押借款	無
長期抵押借款	合作金庫	104.02~124.02	不動產抵押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339,929	305,134	323,792	390,107	407,0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5,407	300,102	269,877	238,616	208,982
使用權資產		—	—	6,494	5,419	8,499
無形資產		32,621	2,034	2,902	2,915	2,305
其他資產		14,610	9,549	11,091	21,811	9,590
資產總額		712,567	616,819	614,156	658,868	636,4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4,077	334,684	357,405	296,619	232,935
	分配後(註2)	354,077	334,684	357,405	351,870	註3
非流動負債		132,493	99,757	83,962	78,727	78,1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86,570	434,441	441,367	375,346	311,130
	分配後(註2)	486,570	434,441	441,367	430,597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3,185	182,378	172,789	283,522	325,284
股本		350,000	350,000	350,000	175,000	184,170
預收股本		—	—	—	6,670	—
資本公積		7,550	8,083	8,231	14,901	17,4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2,115)	(175,705)	(185,442)	86,951	123,713
	分配後(註2)	(142,115)	(175,705)	(185,442)	31,700	註3
其他權益		(2,250)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2,812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5,997	182,378	172,789	283,522	325,284
	分配後(註2)	225,997	182,378	172,789	228,271	註3

註1：係依據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查核財務報表。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110年度盈餘俟111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分配。

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281,999	263,100	266,609	332,779	345,6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4,433	293,448	262,440	233,169	204,025
無形資產		2,115	2,016	2,885	2,900	2,292
使用權資產		—	—	6,494	5,419	8,499
其他資產		44,942	20,612	28,843	36,986	26,195
資產總額		643,489	579,176	567,271	611,253	586,6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7,811	297,041	312,650	249,054	183,265
	分配後(註2)	297,811	297,041	312,650	304,305	註3
非流動負債		132,493	99,757	81,832	78,677	78,14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0,304	396,798	394,482	327,731	261,410
	分配後(註2)	430,304	396,798	394,482	382,982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350,000	350,000	350,000	175,000	184,170
預收股本		—	—	—	6,670	—
資本公積		7,550	8,083	8,231	14,901	17,4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2,115)	(175,705)	(185,442)	86,951	123,713
	分配後(註2)	(142,115)	(175,705)	(185,442)	31,700	註3
其他權益		(2,250)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3,185	182,378	172,789	283,522	325,284
	分配後(註2)	213,185	182,378	172,789	228,271	註3

註1：係依據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查核財務報表。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110年度盈餘俟111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分配。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39,837	342,445	364,895	505,120	536,526
營業毛利	88,507	82,234	103,425	203,820	237,392
營業損益	(15,709)	(28,174)	(8,254)	83,717	115,2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14)	(444)	(290)	2,034	1,302
稅前淨利	(18,823)	(28,618)	(8,544)	85,751	116,5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6,679)	(32,532)	—	—	—
停業單位損失	(23,297)	4,110	—	—	—
本期淨利(損)	(39,976)	(28,422)	(9,358)	99,685	92,1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76)	2,591	(379)	(2,292)	(1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152)	(25,831)	(9,737)	97,393	92,01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561)	(25,952)	(9,358)	99,685	92,13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415)	(2,470)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737)	(23,361)	(9,737)	97,393	92,0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415)	(2,470)	—	—	—
每股盈餘	(0.82)	(0.74)	(0.27)	5.68	5.04

註：係依據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查核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09,365	321,264	332,381	478,139	510,979
營業毛利	65,750	63,424	78,584	182,163	214,597
營業損益	(18,692)	(26,579)	(12,606)	83,087	112,9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14)	4,508	4,062	2,191	3,480
稅前淨利	(31,406)	(22,071)	(8,544)	85,278	116,387
本期淨利(損)	(28,561)	(25,952)	(9,358)	99,685	92,1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76)	2,591	(379)	(2,292)	(1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737)	(23,361)	(9,737)	97,393	92,013
每股盈餘	(0.82)	(0.74)	(0.27)	5.68	5.04

註：係依據經會計師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查核財務報表。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阮呂曼玉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8.28	70.43	71.87	56.97	48.8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0.17	94.01	95.14	151.81	193.0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6.00	91.17	90.60	131.52	174.74
	速動比率	64.03	59.54	60.48	94.07	126.96
	利息保障倍數	(2.68)	(4.80)	(0.97)	28.53	64.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2	3.69	4.07	4.49	4.13
	平均收現日數	96	99	90	81	88
	存貨週轉率(次)	2.03	2.06	2.15	2.42	2.3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8	4.17	4.51	4.64	4.41
	平均銷貨日數	180	177	170	151	1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0	1.09	1.28	1.99	2.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52	0.59	0.79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1)	(3.31)	(0.96)	16.05	14.45
	權益報酬率(%)	(11.55)	(12.71)	(5.27)	43.69	30.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38)	(8.18)	(2.44)	47.20	63.30
	純益率(%)	(8.40)	(7.58)	(2.56)	19.73	17.17
	每股盈餘(元)	(0.82)	(0.74)	(0.27)	5.68	5.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6	5.56	13.92	37.67	62.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61)	(0.81)	57.02	237.03	363.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36	3.69	9.71	17.20	12.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4)	(0.39)	(3.38)	1.43	1.31
	財務槓桿度	0.75	0.85	0.66	1.04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一、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比例增加，主要係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上述流動負債銀行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110年營業活動所產生的盈餘足以支付利息的能力增加，110年公司陸續償還銀行借款，利息費用減少。

三、經營能力：

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因110年度銷貨淨額較109年度增加所致。

四、獲利能力：

1.權益報酬率：110年比率減少，因109年有所得稅利益影響致109年稅後利益大於110年。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110年度比率增加，係110年稅前淨利較109年度增加。

五、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主要係因110年度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係110年有分配股東現金股利致減少再投資能力。

註：上述之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財務資料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87	68.51	69.54	53.62	44.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94	96.14	97.02	155.34	197.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4.69	88.57	85.27	133.62	188.62
	速動比率	61.02	56.92	53.23	91.74	131.23
	利息保障倍數	(5.14)	(3.47)	(0.97)	28.39	64.3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7	4.01	4.19	4.52	4.13
	平均收現日數	94	91	87	81	88
	存貨週轉率(次)	2.26	2.26	2.29	2.54	2.5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	4.24	4.55	4.76	4.46
	平均銷貨日數	162	162	159	143	1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3	1.06	1.20	1.93	2.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53	0.58	0.81	0.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1)	(3.60)	(1.03)	17.34	15.63
	權益報酬率(%)	(12.53)	(13.12)	(5.27)	43.69	30.2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97)	(6.31)	(2.44)	46.94	63.20
	純益率(%)	(9.23)	(8.08)	(2.82)	20.85	18.03
	每股盈餘(元)	(0.82)	(0.74)	(0.27)	5.68	5.0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55	4.83	11.49	43.19	78.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8	12.60	52.18	247.88	331.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60	2.88	7.14	16.73	12.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0.35)	(1.63)	1.41	1.31
	財務槓桿度	0.79	0.84	0.74	1.04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一、財務結構：

1.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比例增加，主要係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上述流動負債銀行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公司110年營業活動所產生的盈餘足以支付利息的能力增加，110年公司陸續償還銀行借款，利息費用減少。

三、經營能力：

1.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係因110年度銷貨淨額較109年度增加所致。

四、獲利能力：

1.權益報酬率：110年比率減少，因109年有所得稅利益影響致109年稅後利益大於110年。

2.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110年度比率增加，係110年稅前淨利較109年度增加。

五、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0年度較109年度增加，主要係因110年度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係110年有分配給股東現金股利致減少再投資能力。

註1：上述之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 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 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結論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111年股東常會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耀賢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附錄 A、一一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參閱附錄 B、一一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90,107	407,038	16,931	4.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616	208,982	(29,634)	(12.42)
無形資產		2,915	2,305	(610)	(20.93)
使用權資產		5,419	8,499	3,080	56.84
其他資產		21,811	9,590	(12,221)	(56.03)
資產總額		658,868	636,414	(22,454)	(3.41)
流動負債		296,619	232,935	(63,684)	(21.47)
非流動負債		78,727	78,195	(532)	(0.68)
負債總額		375,346	311,130	(64,216)	(17.11)
股本		181,670	184,170	2,500	1.38
資本公積		14,901	17,401	2,500	16.78
保留盈餘		86,951	123,713	36,762	42.28
權益總額		283,522	325,284	41,762	14.73

差異分析說明：

1. 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分析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 (1) 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 110 年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 (2) 流動負債減少：因短期借款、合約負債-流動、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所致。
 - (3)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因 109 年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2. 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無影響重大者。

註：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526,257	556,712	30,455	5.7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1,137)	(20,186)	951	(4.50)
營業收入淨額		505,120	536,526	31,406	6.22
營業成本		(301,300)	(299,134)	2,166	(0.72)
營業毛利		203,820	237,392	33,572	16.47
營業費用		(120,103)	(122,107)	(2,004)	1.67
營業利益(損失)		83,717	115,285	31,568	37.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4	1,302	(732)	(35.99)
稅前淨利(損)		85,751	116,587	30,836	35.96
所得稅利益(費用)		13,934	(24,457)	(38,391)	(275.52)
稅後淨利(損)		99,685	92,130	(7,555)	(7.58)
<p>1. 增減變動比例分析：(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 10,000 仟元者)</p> <p>(1)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因 110 年成本費用控制得宜所致。</p> <p>(2)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因 110 年高毛利產品營收增加所致。</p> <p>(3)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係因 109 年有所得稅利益，110 年公司所得稅費用所致。</p> <p>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因本公司未編制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係依據歷年來之實際銷售狀況，考量市場需求變化及公司營運目標，並參酌本公司規模所訂定。</p>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率(%)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1,746	146,457	34,711	31.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4	(6,101)	(6,645)	(1221.5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7,478)	(123,898)	(36,420)	41.63
增減變動說明：					
(1)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要因稅前淨利增加產生現金流入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存出保證金及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 110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1.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2,803	140,000	(95,000)	207,803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A.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學名藥、醫美及技術服務業務等的營業收入。					
B.投資活動：主要係設備購置等支出等。					
C.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優茂國際(股)公司	1,822	長期投資	產品屬利基市場	不適用
萱草堂有限公司	240	長期投資	學名藥複式經銷	不適用

-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具體轉投資計畫，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擬定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佔營收比例(%)	110 年度	佔營收比例(%)
利息收入	78	0.02	166	0.03
利息費用	3,114	0.62	1,838	0.34
兌換利益(損失)	928	0.18	(197)	(0.04)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及 110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3,114 仟元及 1,838 仟元，110 年度利息支出占本公司營收比重尚小；利息收入係銀行存款依存款利率計算而生，本公司 109 及 110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78 仟元及 166 仟元，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本公司仍針對市場利率變動採取相關因應措施，如財務單位隨時掌握最新利率變動資訊，並視實際資金需求狀況，規劃適當之長短期銀行借款，以降低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學名藥生產及試驗用的藥品等，部份委由國外廠商提供，因此會預估未來一段期間外幣之需要，保留一部份外幣存款部位。本公司學名藥及醫美產品主要係國內銷售，匯率變動對公司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為避免未來營收及獲利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採取的因應措施如下：

- A.若有國外購料或應付國外廠商技術授權金款項，將儘量以應收外幣款項來支付，以減少匯率變動之影響並達自然避險之效果。
- B.財務單位密切留意國際金融狀況，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並請往來銀行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以充分掌握匯率趨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於適當時機採行適當之避險策略以降低匯率風險。
- C.本公司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管理、監督及稽核等作業並據以執行。對於未來有外幣需求時，除保留外幣應收帳款不予結匯外，尚視匯率變動情形，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之程序從現貨市場買入外幣，並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及公告申報。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密切注意市場經濟情形，並與供應商保持長期良好合作關係，故通貨膨脹不致對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未來將隨時蒐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回應。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業務，故對本公司營運未產生重大風險。

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從事為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求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評估及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眼用製劑

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眼用製劑的開發，在高價位眼藥及特殊劑型眼藥的開發將持續加速推進。除了持續擴充國產學名藥產品線之外，在新劑型新藥方面，與國外主要合作模式為本公司負責開發產品，而臨床試驗費用則由國外合作廠投資，因此本公司的研發的主要預算是人事及原物料費用，而無須投資高額的臨床試驗費用。

a. 乾眼症用藥

根據GlobalData的預估，乾眼症在中國20歲以上成人的盛行率高達21%以上，換句話說，每5個成年人當中就有1個罹患乾眼症，是極為常見的眼科疾病。可以想見，乾眼症用藥的市場十分龐大。

淚液由外而內可分為三層-油脂層、水液層及黏液層。事實上，乾眼症的成因並非只是淚液分泌不足，研究發現，高達8成6的患者是屬於油脂層分泌異常的類型。目前全球市場乾眼症用藥還是以人工淚液為主，較新的抗發炎用藥(如:Cyclosporin、Lifitegrast)，或黏蛋白分泌促進劑(如:Diquafosol)僅在部分國家核准上市，目前尚無針對油脂層分泌異常的乾眼症治療劑上市。由此可見，龐大的市場需求並未被滿足。本公司對於開發含油眼用製劑如眼藥膏及眼用凝膠，已擁有多多年經驗，因此特別鎖定油脂層分泌異常的乾眼症，新劑型新藥(M010) 的研發已進入最後試量產階段，可望於110年Q4正式投產上市。

b. 青光眼用藥

青光眼是一種會導致失明的視神經病變，已受損的視神經無法恢復，因此青光眼屬於慢性病，患者通常須長期用藥。近年來，青光眼用藥市場成長十分快速，而且新一代的青光眼用藥在眼藥產品中都是屬於高單價，故本公司將其列為近期的研發重點產品，計畫將青光眼用藥開發齊全。由於青光眼分為數種類型，針對不同類型的青光眼患者，有不同作用機轉的藥品可供臨床醫師選擇。本公司以滿足客戶「一站式採購」的需求為目標，將每個類別的主力用藥都納入產品線開發，預計在112年至113年陸續取得藥品許可證。

c. 眼部發炎及過敏用藥

現代社會由於空氣汙染嚴重，許多民眾又重視外表而選擇配戴隱形眼鏡，造成眼部過敏或結膜炎/角膜炎的患者遽增，本公司亦將新一代抗過敏及用藥列入研發，提供客戶更多的藥品選擇性。

(2)日本醫美通路產品

通常國外的查廠及生產許可證維護費用相當可觀，且依日本藥事法規定，醫藥品(藥品、化妝品、醫療器材等)可在當地醫師或牙醫師負責的情況下進口。日本是全球第三大的藥品市場，藉由此一管道進軍日本，不但能快速上市，而且也省去查廠的費用，市場前景可期。本公司已與醫美通路商合作，接受日方委託開發客製化產品並由日方支付開發費用，目前接連取得外銷許可證，產品將陸續投產。

(3)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主要包括人力資源及研發所需原物料及耗材等費用。過去三年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1.25%~3.63%，為確保並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優勢，將持續投入研發經費與訂定不同的發展目標與計劃，並以此為依據編列適當預算執行，隨時依市場狀況做適當的調整。

項目名稱	說明	預估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M010滴眼油	新劑型新藥 治療睪腺功能異常(缺油型)乾眼症	3,720 (預計為111年)
M901眼藥水	未來5年全球最暢銷的眼藥排行第7名 青光眼用藥兼具保護視神經的作用	2,560 (預計為111年~112年)
M101眼藥水	三效抗過敏製劑	2,720 (預計111年)
T011眼藥水	最新眼用抗生素，對付抗藥性的利器	2,850 (預計為111年~113年)
T102眼藥水	109年台灣健保給付前十大青光眼用藥	3,350 (預計為111年~113年)
T103眼藥水	複方青光眼用藥，109年台灣健保給付前十大眼藥	3,500 (預計為111年~112年)
T201眼用凝膠	乾眼症用藥，模擬淚膜配方	1,600 (預計為111年~113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日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除不定期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分掌握外在資訊，適時採取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狀況，蒐集市場資訊掌握市場趨勢，持續提升研發能力，並擴展未來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遵循內控制度及各項法令之規定，秉持誠信與專業之經營原則，

落實公司治理之要求，強化公司企業形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畫，則將依各項法令規定作業，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期兼顧公司成長及股東利益，並達到對公司整體利益最大化及風險最小化之目標。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規劃。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均維持二家以上的供應商，以分散供應來源，故本公司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尚屬有限，未來本公司在進貨成本、品質及風險分散的考量下，將持續尋找新的優質供應商，以避免進貨集中之可能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營收來自一般學名藥及代工服務，對各主要客戶之營收金額大致維持穩定成長，109 年度因順利取得台灣衛福部食藥署核准六張外銷專用藥品許可證，新增代工客戶，製造用於日本使用之醫師處方用藥，並已於 109 年第一季開始出貨，因而使該客戶銷售比例達 10% 以上之情形。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客戶及新劑型產品以分散銷貨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大量移轉股權之情事發生，故尚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及風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獲利不穩定性風險

學名藥係指品牌藥專利過期後，所上市的跟品牌藥同成分、同劑型及通過生體相等性試驗的藥品，產品開發之時程與費用比較低，故門檻相對較低，競爭激烈，加上健保藥價逐年調降，可能面臨獲利不穩定之風險。

本公司除開發高毛利的乾眼症及青光眼治療藥物外，並積極朝醫美產品及開拓海外市場發展，並已陸續出貨，其效益逐漸顯現，為本公司增加營收來源，避免獲利不穩定之風險。

2. 資安風險

本公司資訊系統設定每天資料備份機制，另制定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流程，以維護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加強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並實施資訊安全內部稽核制度，確保資訊安全管理之落實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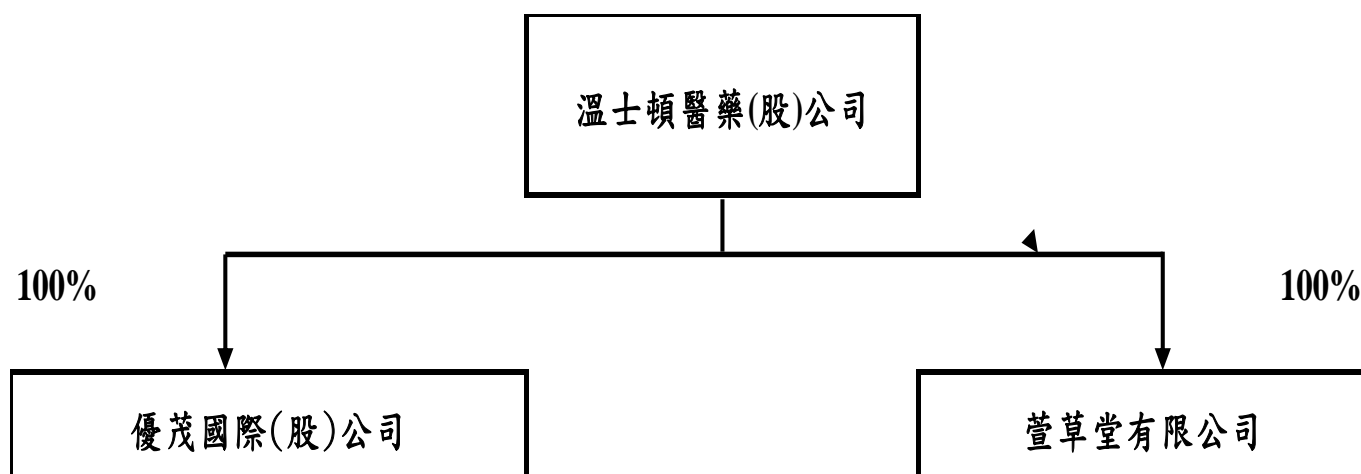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單位：仟元)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優茂國際(股)公司	2006/03/09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F 棟 14 樓之 3	10,000 仟元	醫美產品銷售
萱草堂有限公司	1999/05/31	臺南市南區賢南街 95 號	3,000 仟元	藥品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優茂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代表人:張世忠	1,000,000	100%
萱草堂有限公司	董事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代表人:張世忠	註	100%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故無股數。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優茂國際(股)公司	10,000	65,860	51,752	14,108	47,945	2,115	1,822
萱草堂有限公司	3,000	3,483	24	3,459	2,368	264	24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基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對本公司有控制力之母公司	10,906,400	59.22	—	董事長 董事	張世忠 江雅鈴

2. 交易往來情形

- (1) 進、銷貨交易：無。
- (2) 財產交易：無。
- (3) 資金融通情形：無。
- (4) 資產租賃情形：無。
-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3. 背書保證情形：無。

4. 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形：無。

二、一一〇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一一〇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A、一〇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6817)

公司地址：台南市永康區仁愛街 117 號
電 話：(06)253-3124~6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49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 42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7	~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	~ 49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世忠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溫士頓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溫士頓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溫士頓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溫士頓集團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溫士頓集團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重大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

溫士頓集團主要銷售學名藥及醫美產品，其銷售對象遍及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藥品公司及通路商等，銷售對象眾多且收入分散。因本年度重大客戶之收入，佔

溫士頓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比率重大，且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重大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抽樣測試重大客戶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徵信資料、授信額度控管、銷貨收入認列依據及收款等程序。
2. 取得重大客戶銷貨收入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及主要股東、設立地址、資本額、主要營運項目等，確認重大客戶之真實性及交易合理性。
3. 取得重大客戶本年度之收入明細，抽樣測試相關合約、訂單、出貨文件、發票及收款情形等，確認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4. 抽樣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有無異常。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如附註六(三)所述，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溫士頓集團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25,073 及新台幣\$18,645 仟元，存貨金額佔總資產 17%。

溫士頓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學名藥及醫美相關產品，該等存貨會因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之一定風險。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個別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

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集團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測試用於評估存貨評價之報表，評估存貨備抵跌價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溫士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溫士頓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溫士頓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

目的非對溫士頓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溫士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溫士頓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溫士頓集團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林雅慧


會計師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0 日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2,803	26	\$	146,345	2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57,126	9		70,193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72,109	11		60,523	9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4	-		237	-
130X	存貨	六(三)		106,428	17		108,386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398	1		4,42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07,038</u>	<u>64</u>		<u>390,107</u>	<u>5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208,982	33		238,616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8,499	1		5,41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2,305	-		2,91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5,379	1		19,42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11	1		2,38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9,376</u>	<u>36</u>		<u>268,761</u>	<u>41</u>
1XXX	資產總計		\$	<u>636,414</u>	<u>100</u>	\$	<u>658,868</u>	<u>100</u>

(續次頁)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八	\$	-	-	\$	65,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106,573	17		112,896	17
2150	應付票據			36,401	6		37,900	6
2170	應付帳款			32,600	5		28,79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35,737	6		38,08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178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30	-		1,09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及八		4,706	1		9,31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410	1		3,53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32,935</u>	<u>37</u>		<u>296,619</u>	<u>4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及八		54,825	9		59,531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290	1		4,41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9,110	1		9,73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970	1		5,05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195</u>	<u>12</u>		<u>78,727</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311,130</u>	<u>49</u>		<u>375,346</u>	<u>5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184,170	29		175,000	27
3140	預收股本			-	-		6,670	1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17,401	2		14,901	2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42	2		1,71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3,471	18		85,232	1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25,284</u>	<u>51</u>		<u>283,522</u>	<u>43</u>
3XXX	權益總計			<u>325,284</u>	<u>51</u>		<u>283,522</u>	<u>4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36,414</u>	<u>100</u>	\$	<u>658,86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536,526	100	\$ 505,1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 (十九)	(299,134)	(55)	(301,300)	(59)		
5900 營業毛利		237,392	45	203,820	41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70,385)	(13)	(74,803)	(15)		
6200 管理費用		(42,825)	(8)	(39,03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22)	(2)	(6,30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175)	-	3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2,107)	(23)	(120,103)	(24)		
6900 營業利益		115,285	22	83,717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6	-	78	-		
7010 其他收入		3,421	-	3,93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447)	-	1,138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1,838)	-	(3,11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02	-	2,034	-		
7900 稅前淨利		116,587	22	85,751	1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24,457)	(5)	13,934	3		
8200 本期淨利		\$ 92,130	17	\$ 99,685	2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146)	-	(\$ 2,86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9	-	57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7)	-	(2,29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013	17	\$ 97,393	19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2,130	17	\$ 99,685	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2,013	17	\$ 97,393	1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04		\$ 5.6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99		\$ 5.6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		本公司		業主		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權益總額	
109 年度										
	1月1日餘額	\$ 350,000	\$ -	\$ 1,364	\$ 1,878	\$ 4,989	\$ -	\$ 1,719	(\$ 187,161)	\$ 172,789
	本期淨利	-	-	-	-	-	-	99,685	-	99,6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292)	(2,29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7,393	97,393	-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	(175,000)	-	-	-	-	175,000	-	-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二)	-	6,670	9,432	(2,762)	-	-	-	13,340
	12月31日餘額	\$ 175,000	\$ 6,670	\$ 10,796	\$ 1,878	\$ 2,227	\$ -	\$ 1,719	\$ 85,232	\$ 283,522
110 年度										
	1月1日餘額	\$ 175,000	\$ 6,670	\$ 10,796	\$ 1,878	\$ 2,227	\$ -	\$ 1,719	\$ 85,232	\$ 283,522
	本期淨利	-	-	-	-	-	-	92,130	92,130	92,1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7)	(11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2,013	92,013	-
	109年度盈餘分配	六(十四)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8,523	(8,523)	-
	現金股利	-	-	-	-	-	-	(55,251)	(55,251)	-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二)	9,170	(6,670)	3,535	(1,035)	-	-	-	5,000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	(1,192)	1,192	-	-	-
	12月31日餘額	\$ 184,170	\$ -	\$ 14,331	\$ 1,878	\$ -	\$ 1,192	\$ 10,242	\$ 113,471	\$ 325,2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587	\$ 85,7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八) 33,904	34,40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五)(十八) 1,289	1,075
攤銷費用	六(六)(十八) 931	71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175	(34)
利息費用	六(十七) 1,722	3,013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六(十七) 116	101
利息收入	(166)	(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六) 250	(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067	(19,625)
應收帳款	(12,761)	(17,244)
存貨	1,389	(1,671)
其他流動資產	(3,824)	(2,9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323)	15,472
應付票據	(1,499)	(2,190)
應付帳款	3,806	5,703
其他應付款	(2,352)	13,10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878	52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72)	(6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417	115,155
支付之利息	(1,838)	(3,114)
收取之利息	166	78
退還之所得稅	-	337
支付之所得稅	(288)	(7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6,457	111,746

(續次頁)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 3,951)	(\$ 2,8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8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六)	(84)	(29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63)	2,8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03)	(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101)	54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二)	(65,0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二)	(9,317)	(22,69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1,250)	(1,04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20	2,920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一)	5,000	13,34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55,25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3,898)	(87,4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458	24,8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6,345	121,5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2,803	\$ 146,3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西藥品、醫療器材、醫美產品及食品之製造販賣及進出口貿易、國內外廠商代理及投標業務等。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9.22% 股權，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保養品、化妝品零售及批發業	100	100	
本公司	萱草堂有限公司	西藥零售及批發業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不適用。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 年 ~ 30 年
機 器 設 備	2 年 ~ 15 年
水 電 設 備	2 年 ~ 15 年
污 染 防 治 設 備	10 年
運 輸 設 備	5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7 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2. 藥品許可證

單獨取得之藥品許可證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藥品許可證係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屬核發之藥證，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攤銷年限為 15 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

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

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學名藥相關產品及醫美產品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售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技術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眼用藥品開發技術服務，並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隨時間逐步認列為收入，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現提供之服務佔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支付合約價款。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費用。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

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06,4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53	\$ 71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1,850	145,630
合計	<u>\$ 162,803</u>	<u>\$ 146,34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7,126	\$ 70,193
應收帳款	\$ 73,456	\$ 60,695
減：備抵損失	(1,347)	(172)
	<u>\$ 72,109</u>	<u>\$ 60,523</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94,019。
2. 本集團並未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9,235 及\$130,716。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7,986	(\$ 1,873)	\$ 6,113
原料	41,348	(3,599)	37,749
物料	24,461	(7,666)	16,795
在製品及半成品	4,422	-	4,422
製成品	46,856	(5,507)	41,349
合計	<u>\$ 125,073</u>	<u>(\$ 18,645)</u>	<u>\$ 106,428</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7,208	(\$ 1,685)	\$ 5,523
原料	46,146	(6,349)	39,797
物料	28,867	(7,971)	20,896
在製品及半成品	7,635	-	7,635
製成品	36,770	(2,235)	34,535
合計	<u>\$ 126,626</u>	<u>(\$ 18,240)</u>	<u>\$ 108,386</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91,206	\$ 291,060
跌價損失	405	2,217
盤點損失	-	14
報廢損失	4,722	4,684
	<u>\$ 296,333</u>	<u>\$ 297,975</u>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汙染防治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754	\$ 151,444	\$ 319,089	\$ 35,488	\$ 1,200	\$ 1,854	\$ 4,314	\$ 526,143
累計折舊	-	(55,759)	(202,084)	(23,026)	(870)	(1,854)	(3,934)	(287,527)
	<u>\$ 12,754</u>	<u>\$ 95,685</u>	<u>\$ 117,005</u>	<u>\$ 12,462</u>	<u>\$ 330</u>	<u>\$ -</u>	<u>\$ 380</u>	<u>\$ 238,616</u>
1月1日	\$ 12,754	\$ 95,685	\$ 117,005	\$ 12,462	\$ 330	\$ -	\$ 380	\$ 238,616
增添-單獨取得	-	1,258	2,693	-	-	-	-	3,951
處分	-	-	(243)	(7)	-	-	-	(250)
重分類	-	-	569	-	-	-	-	569
折舊費用	-	(6,655)	(24,055)	(2,622)	(192)	-	(380)	(33,904)
12月31日	<u>\$ 12,754</u>	<u>\$ 90,288</u>	<u>\$ 95,969</u>	<u>\$ 9,833</u>	<u>\$ 138</u>	<u>\$ -</u>	<u>\$ -</u>	<u>\$ 208,982</u>
12月31日								
成本	\$ 12,754	\$ 152,702	\$ 319,744	\$ 35,446	\$ 1,200	\$ 1,854	\$ 4,039	\$ 527,739
累計折舊	-	(62,414)	(223,775)	(25,613)	(1,062)	(1,854)	(4,039)	(318,757)
	<u>\$ 12,754</u>	<u>\$ 90,288</u>	<u>\$ 95,969</u>	<u>\$ 9,833</u>	<u>\$ 138</u>	<u>\$ -</u>	<u>\$ -</u>	<u>\$ 208,982</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汙染防治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754	\$ 150,699	\$ 319,272	\$ 35,370	\$ 1,200	\$ 1,854	\$ 4,589	\$ 525,738
累計折舊	-	(49,105)	(179,909)	(20,414)	(750)	(1,854)	(3,829)	(255,861)
	<u>\$ 12,754</u>	<u>\$ 101,594</u>	<u>\$ 139,363</u>	<u>\$ 14,956</u>	<u>\$ 450</u>	<u>\$ -</u>	<u>\$ 760</u>	<u>\$ 269,877</u>
12月31日	\$ 12,754	\$ 101,594	\$ 139,363	\$ 14,956	\$ 450	\$ -	\$ 760	\$ 269,877
增添-單獨取得	-	745	2,005	118	-	-	-	2,868
處分	-	-	(675)	-	-	-	-	(675)
重分類	-	-	950	-	-	-	-	950
折舊費用	-	(6,654)	(24,638)	(2,612)	(120)	-	(380)	(34,404)
12月31日	<u>\$ 12,754</u>	<u>\$ 95,685</u>	<u>\$ 117,005</u>	<u>\$ 12,462</u>	<u>\$ 330</u>	<u>\$ -</u>	<u>\$ 380</u>	<u>\$ 238,616</u>
12月31日								
成本	\$ 12,754	\$ 151,444	\$ 319,089	\$ 35,488	\$ 1,200	\$ 1,854	\$ 4,314	\$ 526,143
累計折舊	-	(55,759)	(202,084)	(23,026)	(870)	(1,854)	(3,934)	(287,527)
	<u>\$ 12,754</u>	<u>\$ 95,685</u>	<u>\$ 117,005</u>	<u>\$ 12,462</u>	<u>\$ 330</u>	<u>\$ -</u>	<u>\$ 380</u>	<u>\$ 238,616</u>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重大組成部分。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8,499	\$ 5,419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1,289	\$ 1,075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u>110年</u>	<u>109年</u>
	<u>房屋</u>	<u>房屋</u>
1月1日	\$ 5,419	\$ 6,494
租賃修改	4,369	-
折舊費用	(1,289)	(1,075)
12月31日	\$ 8,499	\$ 5,419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6	\$ 10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278	830

4.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644 及 \$1,973。

(六) 無形資產

	110年		
	電腦軟體	藥品許可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796	\$ 646	\$ 4,442
累計攤銷	(1,403)	(124)	(1,527)
	<u>\$ 2,393</u>	<u>\$ 522</u>	<u>\$ 2,915</u>
12月31日			
成本	\$ 4,117	\$ 646	\$ 4,763
累計攤銷	(2,209)	(249)	(2,458)
	<u>\$ 1,908</u>	<u>\$ 397</u>	<u>\$ 2,305</u>
12月31日			
成本	\$ 4,117	\$ 646	\$ 4,763
累計攤銷	(2,209)	(249)	(2,458)
	<u>\$ 1,908</u>	<u>\$ 397</u>	<u>\$ 2,305</u>
	109年		
	電腦軟體	藥品許可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549	\$ 170	\$ 3,719
累計攤銷	(771)	(46)	(817)
	<u>\$ 2,778</u>	<u>\$ 124</u>	<u>\$ 2,902</u>
12月31日			
成本	\$ 3,549	\$ 170	\$ 3,719
累計攤銷	(771)	(46)	(817)
	<u>\$ 2,778</u>	<u>\$ 124</u>	<u>\$ 2,902</u>
1月1日	\$ 2,778	\$ 124	\$ 2,902
增添	247	47	294
重分類	-	429	429
攤銷費用	(632)	(78)	(710)
12月31日	<u>\$ 2,393</u>	<u>\$ 522</u>	<u>\$ 2,915</u>
12月31日			
成本	\$ 3,796	\$ 646	\$ 4,442
累計攤銷	(1,403)	(124)	(1,527)
	<u>\$ 2,393</u>	<u>\$ 522</u>	<u>\$ 2,915</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管理費用	<u>\$ 931</u>	<u>\$ 710</u>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無無形資產借款成本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七) 短期借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擔保借款	<u>\$ 65,000</u>	1.40%	土地、房屋及建築

(八)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7,710	\$ 8,653
應付獎金	15,751	16,354
其他應付費用	12,276	13,082
	<u>\$ 35,737</u>	<u>\$ 38,089</u>

(九)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庫銀行擔保借款	自103年5月9日起至123年5月9日，本金寬限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42%	土地、房屋及建築	\$ 40,168
"	自104年2月2日至124年2月2日，本金寬緩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50%	土地、房屋及建築	19,363
小計				<u>59,531</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706)</u>
				<u>\$ 54,825</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庫銀行擔保借款	自103年5月9日起至123年5月9日，本金寬限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42%	土地、房屋及建築	\$ 43,403
"	自104年2月2日至124年2月2日，本金寬緩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50%	土地、房屋及建築	20,833
"	自104年4月1日至110年4月1日，按月繳息，分72期本金平均攤還。	1.47%	機器設備、水電設備	1,945
"	自104年4月1日至110年4月1日，按月繳息，分72期本金平均攤還。	1.47%	機器設備	2,667
小計				68,84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17)
				<u>\$ 59,531</u>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552)	(\$ 10,3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42	6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110)</u>	<u>(\$ 9,73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0,341)	\$ 605	(\$ 9,736)
利息(費用)收入	(53)	5	(48)
	(10,394)	610	(9,78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9	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63)	-	(26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21	-	321
經驗調整	(213)	-	(213)
	(155)	9	(146)
提撥退休基金	-	820	820
支付退休金	997	(997)	-
12月31日餘額	(\$ 9,552)	\$ 442	(\$ 9,11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8,676)	\$ 1,126	(\$ 7,550)
利息(費用)收入	(80)	9	(71)
	(8,756)	1,135	(7,62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6	3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99)	-	(699)
經驗調整	(2,202)	-	(2,202)
	(2,901)	36	(2,865)
提撥退休基金	-	750	750
支付退休金	1,316	(1,316)	-
12月31日餘額	(\$ 10,341)	\$ 605	(\$ 9,736)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

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u>0.75%</u>	<u>0.5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均按照台灣壽險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12) \$ 666 \$ 645 (\$ 598)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99) \$ 764 \$ 738 (\$ 6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20。

(7)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1
1-2年		95
2-5年		1,130
5-10年		<u>2,032</u>
	<u>\$</u>	<u>3,288</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466 及\$6,221。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6.10	1,205 仟股	6 年	2~4 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 年		109 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註)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註)
1 月 1 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50	\$ 20	922	\$ 10
本期失效認股權	-	-	(5)	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250)	20	(667)	20
12 月 31 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250	20
12 月 31 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250	20

註：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因減資彌補虧損，致每股履約價格調整為 \$20 元。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4.6.10	110.6.9	-	\$ -	250	\$ 20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平 市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註)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6.10	11.18	10	36.36%	4 年	-	0.960%	3.790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6.10	11.18	10	35.87%	4.5 年	-	1.020%	3.950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6.10	11.18	10	35.89%	5 年	-	1.090%	4.140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二) 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500,000，分為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84,17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17,500	35,000
上期執行本期完成變更登記	667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0	667
員工執行認股權但未完成變更登記	-	(667)
減資彌補虧損	-	(17,500)
12月31日	<u>18,417</u>	<u>17,500</u>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其餘之全部或一部得經股東會決議保存或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含盈餘及資本公積配股)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董事會參酌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及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提存、董監事酬勞分派及員工紅利)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通過。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得經股東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75,000，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9 月 21 日，業已於民國 1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虧損撥補案。
7.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待彌補虧損已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依公司法規定，已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報告。

8.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23	
現金股利	55,251	\$ 3.04
	<u>\$ 63,774</u>	

9.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176	
現金股利	73,668	\$ 4.00
	<u>\$ 82,844</u>	

上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 111 年 3 月 10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五)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10年度	學名藥	醫美產品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15,022	\$ 205,359	\$ 16,145	\$ 536,52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15,022	\$ 205,359	\$ -	\$ 520,38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6,145	16,145	
	<u>\$ 315,022</u>	<u>\$ 205,359</u>	<u>\$ 16,145</u>	<u>\$ 536,526</u>	
	109年度	學名藥	醫美產品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21,368	\$ 167,912	\$ 15,840	\$ 505,120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21,368	\$ 167,912	\$ -	\$ 489,28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5,840	15,840	
	<u>\$ 321,368</u>	<u>\$ 167,912</u>	<u>\$ 15,840</u>	<u>\$ 505,120</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106,573	\$ 112,896	\$ 97,424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65,003	\$ 57,580

4.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勞務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 20,000 仟元。管理階層預期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人民幣 4,000 仟元，剩餘價款預計於民國 111 年度至 115 年度間認列收入。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50)	\$ 210
利益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97)	928
	(\$ 447)	\$ 1,138

(十七)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22	\$ 3,013
租賃負債	116	101
	\$ 1,838	\$ 3,114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45,576	\$ 146,9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3,904	34,40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289	1,07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931	710
合計	\$ 181,700	\$ 183,146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125,166	\$ 127,612
勞健保費用	11,882	11,227
退休金費用	6,512	6,292
其他用人費用	2,016	1,826
	\$ 145,576	\$ 146,957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00 及 \$3,03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0，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民國 110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3%及 0%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3,250 及\$35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4.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046 及\$0 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3,035 及董監酬勞\$0 之差異為\$11，已調整民國 110 年度之損益。
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303)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00)	(47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378)	(47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079)	14,4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457)	\$ 13,93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9	\$ 573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 23,278	\$ 17,056
所得稅(註)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619	58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515)	(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	-	(31,812)
評估變動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00	4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5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457	(\$ 13,934)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母公司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	\$ 3,311	\$ 43	\$ -	\$ 3,354
其他	2,050	(54)	29	2,025
課稅損失	14,068	(14,068)	-	-
合計	<u>\$ 19,429</u>	<u>(\$ 14,079)</u>	<u>\$ 29</u>	<u>\$ 5,379</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	\$ 2,938	\$ 373	\$ -	\$ 3,311
其他	1,511	(34)	573	2,050
課稅損失	-	14,068	-	14,068
合計	<u>\$ 4,449</u>	<u>\$ 14,407</u>	<u>\$ 573</u>	<u>\$ 19,42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6	\$ 16,247	\$ 12,837	\$ -		116
107	43,025	43,025	-		117
108	14,477	14,477	-		118
	<u>\$ 73,749</u>	<u>\$ 70,339</u>	<u>\$ -</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2,130	18,293	\$ 5.0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92,130	18,29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01	
員工酬勞	-	5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2,130	18,449	\$ 4.99
<u>109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9,685	17,557	\$ 5.6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99,685	17,5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11	
員工酬勞	-	8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685	17,752	\$ 5.62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月1日	\$ 65,000	\$ 68,848	\$ 5,5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65,000)	(9,317)	(1,25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369
12月31日	\$ -	\$ 59,531	\$ 8,620

	109年		
	長期借款		
	短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月1日	\$ 145,000	\$ 91,544	\$ 6,5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0,000)	(22,696)	(1,042)
12月31日	\$ 65,000	\$ 68,848	\$ 5,501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同一集團成員
張世忠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金融機構貸款額度係由關係人張世忠擔任連帶保證人。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112	\$ 4,776
退職後福利	192	108
總計	\$ 10,304	\$ 4,88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地	\$ 12,754	\$ 12,754	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75,970	80,319	"
機器設備	-	81,774	"
水電設備	-	5,670	"
	\$ 88,724	\$ 180,51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8	\$ 8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9 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5,448	\$ 280,35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71,238	\$ 243,681
租賃負債	\$ 8,620	\$ 5,501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065	4.344	\$	4,626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2,812	4.377	\$	12,308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97)及\$928。

-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37	\$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1% \$ 98 \$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9 及 \$13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由信用控管主管依照內部或外部之因素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D. 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E. 本集團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H.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26%	16.74%~44.15%	55.60%~67.06%
帳面價值總額	\$ 124,944	\$ 5,504	\$ 100
備抵損失	<u>\$ 324</u>	<u>\$ 922</u>	<u>\$ 67</u>
		<u>逾期181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4	\$ 130,582
備抵損失		<u>\$ 34</u>	<u>\$ 1,347</u>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1.46%~56.41%	44.99%~74.75%
帳面價值總額	\$ 130,615	\$ 273	\$ -
備抵損失	<u>\$ 18</u>	<u>\$ 154</u>	<u>\$ -</u>
		<u>逾期181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130,888
備抵損失		<u>\$ -</u>	<u>\$ 172</u>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172
提列減損損失	<u>1,175</u>
12月31日	<u>\$ 1,347</u>
	<u>109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206
減損損失迴轉	<u>(34)</u>
12月31日	<u>\$ 172</u>

J.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7,818	\$ 57,126	\$ 60,422	\$ 70,193
1-90天	5,504	-	273	-
91-180天	100	-	-	-
181天以上	34	-	-	-
	<u>\$ 73,456</u>	<u>\$ 57,126</u>	<u>\$ 60,695</u>	<u>\$ 70,19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將監督或統籌各營運個體，把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62,803及\$146,34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50,000及\$85,000。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0年12月31日	一年內	一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5,536	\$ 59,484
租賃負債	1,440	7,560
	<u>\$ 6,976</u>	<u>\$ 67,044</u>

109年12月31日	一年內	一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10,229	\$ 65,020
租賃負債	1,142	4,618
	<u>\$ 11,371</u>	<u>\$ 69,638</u>

除上述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以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對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之營運及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事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事項。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董事會係以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所根據之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稅前營業淨損（不包含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及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益表內之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 產品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五)。

(四)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17,518	\$ 220,888	\$ 487,678	\$ 247,187
中國	16,145	-	15,953	-
其他	2,863	-	1,489	-
合計	<u>\$ 536,526</u>	<u>\$ 220,888</u>	<u>\$ 505,120</u>	<u>\$ 247,187</u>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157,757	醫美產品	\$ 121,993	醫美產品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2(1)	銷貨收入	\$ 23,101	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31%
0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00	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0.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台灣	保養品、化妝品零售及批發業	\$ 10,000	\$ 10,000	1,000,000	100	\$ 13,218	\$ 1,822	\$ 1,822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萱草堂有限公司	台灣	西藥零售及批發業	3,271	3,271	-	100	3,459	240	240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林雅慧
 (2)阮呂曼玉
 北市財證字第 1110279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九六號
 (2)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三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七二〇八二一三五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雅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阮呂曼玉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月

10

日



台北市

會計師

號

附錄 B、一〇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6817)

公司地址：台南市永康區仁愛街 117 號
電 話：(06)253-3124~6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3 ~ 47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0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 ~ 4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	明細表三
	存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附註六(五)
	應付票據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	附註六(九)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一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三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重大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營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學名藥及醫美產品，其銷售對象遍及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藥品公司及通路商等，銷售對象眾多且收入分散。因本年度重大客戶之收入，佔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比率重大，且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

因此本會計師將重大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抽樣測試重大客戶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徵信資料、授信額度控管、銷貨收入認列依據及收款等程序。
2. 取得重大客戶銷貨收入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及主要股東、設立地址、資本額、主要營運項目等，確認重大客戶之真實性及交易合理性。
3. 取得重大客戶本年度之收入明細，抽樣測試相關合約、訂單、出貨文件、發票及收款情形等，確認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4. 抽樣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與期後收款有無異常。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如附註六(三)所述，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17,087 及\$16,772 仟元，存貨金額佔總資產 17%。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學名藥及醫美相關產品，該等存貨會因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之一定風險。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個別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

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公司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測試用於評估存貨評價之報表，評估存貨備抵跌價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

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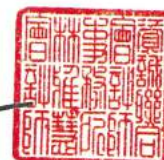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林雅慧

會計師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0 日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6,366	20	\$ 102,569	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53,256	9	67,013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十二(二)	65,618	11	55,66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001	-	2,50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	-	5	-
130X	存貨	六(三)	100,315	17	102,863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102	2	2,1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45,683</u>	<u>59</u>	<u>332,779</u>	<u>5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6,677	3	15,24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04,025	35	233,169	3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8,499	1	5,419	1
1780	無形資產		2,292	-	2,90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5,379	1	19,42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39	1	2,31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41,011</u>	<u>41</u>	<u>278,474</u>	<u>46</u>
1XXX	資產總計		<u>\$ 586,694</u>	<u>100</u>	<u>\$ 611,253</u>	<u>100</u>

(續次頁)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八	\$ -	-	\$ 65,000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60,975	10	70,707	12		
2150	應付票據		36,086	6	35,695	6		
2170	應付帳款		32,564	5	28,540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33,482	6	35,64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178	2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30	-	1,09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及八	4,706	1	9,31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944	1	3,0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3,265</u>	<u>31</u>	<u>249,054</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及八	54,825	10	59,531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290	1	4,41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9,110	2	9,73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920	1	5,00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145</u>	<u>14</u>	<u>78,677</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261,410</u>	<u>45</u>	<u>327,731</u>	<u>54</u>		
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184,170	31	175,000	29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140	預收股本		-	-	6,670	1		
3200	資本公積		17,401	3	14,901	2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42	2	1,71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3,471	19	85,232	14		
3XXX	權益總計		<u>325,284</u>	<u>55</u>	<u>283,522</u>	<u>4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86,694</u>	<u>100</u>	<u>\$ 611,25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510,979	100	\$ 478,1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八) (十九)	(296,007)	(58)	(296,336)	(62)
5900 營業毛利		214,972	42	181,803	3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89)	-	(51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514	-	87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4,597	42	182,163	38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57,829)	(11)	(62,749)	(13)
6200 管理費用		(34,964)	(7)	(30,06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22)	(2)	(6,29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175)	-	3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690)	(20)	(99,076)	(21)
6900 營業利益		112,907	22	83,087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0	-	70	-
7010 其他收入		3,503	1	3,7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407)	-	1,128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1,838)	-	(3,11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2,062	-	31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80	1	2,191	1
7900 稅前淨利		116,387	23	85,278	1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24,257)	(5)	14,407	3
8200 本期淨利		\$ 92,130	18	\$ 99,685	2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146)	-	(\$ 2,86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	29	-	57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7)	-	(2,29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7)	-	(\$ 2,29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013	18	\$ 97,393	2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04		\$ 5.6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99		\$ 5.6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公積		盈餘		權益總額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資本公積—員工認購權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09 年度									
1月1日餘額	\$ 350,000	\$ -	\$ 1,364	\$ 1,878	\$ 4,989	\$ -	\$ 1,719	(\$ 187,161)	\$ 172,789
本期淨利	-	-	-	-	-	-	-	99,685	99,6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292)	(2,2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97,393	97,393
減資彌補虧損	六(十四)	(175,000)	-	-	-	-	-	175,000	-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二)	-	6,670	9,432	(2,762)	-	-	-	13,340
12月31日餘額	\$ 175,000	\$ 6,670	\$ 10,796	\$ 1,878	\$ 2,227	\$ -	\$ 1,719	\$ 85,232	\$ 283,522
110 年度									
1月1日餘額	\$ 175,000	\$ 6,670	\$ 10,796	\$ 1,878	\$ 2,227	\$ -	\$ 1,719	\$ 85,232	\$ 283,522
本期淨利	-	-	-	-	-	-	-	92,130	92,1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7)	(1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92,013	92,013
109年度盈餘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8,523	(8,523)	-
現金股利	-	-	-	-	-	-	-	(55,251)	(55,25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六(十二)	9,170	(6,670)	3,535	(1,035)	-	-	-	5,000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	(1,192)	1,192	-	-	-
12月31日餘額	\$ 184,170	\$ -	\$ 14,331	\$ 1,878	\$ -	\$ 1,192	\$ 10,242	\$ 113,471	\$ 325,28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387	\$ 85,278
調整項目		
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八) 32,845	32,906
使用權資產折舊	六(六)(十八) 1,289	1,075
攤銷費用	六(十八) 929	70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1,175	(34)
利息費用	六(十七) 1,722	3,013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六(十七) 116	101
利息收入	(160)	(70)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	六(四) (2,062)	(3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889	514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四) (514)	(8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六) 250	(1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757	(23,939)
應收帳款	(11,127)	(15,32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06	208
存貨	2,548	(3,498)
其他流動資產	(5,966)	(1,3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9,732)	12,094
應付票據	391	(1,771)
應付帳款	4,024	5,776
其他應付款	(2,165)	12,96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87	73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72)	(6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5,217	107,356
收取之利息	160	70
支付之利息	(1,838)	(3,114)
退還之所得稅	-	5
採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六(四) 257	3,2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3,796</u>	<u>107,5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951)	(2,8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29
取得無形資產	(84)	(29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63)	2,8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03)	(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6,101)</u>	<u>48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二) (65,0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二) (9,317)	(22,69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1,250)	(1,04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20	5,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一) 5,000	13,34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55,25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898)</u>	<u>(85,39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797	22,6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569	79,9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6,366</u>	<u>\$ 102,569</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世忠



經理人：王又正



會計主管：張馨文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西藥品、醫療器材、醫美產品及食品之製造販賣及進出口貿易、國內外廠商代理及投標業務等。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9.22%股權，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

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依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年 ~ 30年
機 器 設 備	2年 ~ 15年
水 電 設 備	2年 ~ 15年
污 染 防 治 設 備	10年
其 他 設 備	3年 ~ 7年

(十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二)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2. 藥品許可證

單獨取得之藥品許可證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

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

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

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西藥品、醫美產品及食品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退回之估計，係於銷貨時點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該等退貨。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眼用藥品開發技術服務，並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隨時間逐步認列為收入，收入係依資產負債表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支付合約價款。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0,3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0	\$ 17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6,196	102,399
合計	<u>\$ 116,366</u>	<u>\$ 102,56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53,256	\$ 67,013
應收帳款	\$ 66,965	\$ 55,838
減：備抵損失	(1,347)	(172)
	<u>\$ 65,618</u>	<u>\$ 55,666</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83,588。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18,874 及 \$122,679。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1,348	(\$ 3,599)	\$ 37,749
物料	24,461	(7,666)	16,795
在製品及半成品	4,422	-	4,422
製成品	46,856	(5,507)	41,349
合計	<u>\$ 117,087</u>	<u>(\$ 16,772)</u>	<u>\$ 100,315</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6,146	(\$ 6,349)	\$ 39,797
物料	28,867	(7,971)	20,896
在製品及半成品	7,635	-	7,635
製成品	36,770	(2,235)	34,535
合計	<u>\$ 119,418</u>	<u>(\$ 16,555)</u>	<u>\$ 102,86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8,267	\$ 286,467
跌價損失	217	1,860
報廢損失	4,722	4,684
	<u>\$ 293,206</u>	<u>\$ 293,011</u>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15,247	\$ 17,82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062	3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257)	(3,248)
(未)已實現調整	(375)	360
12月31日	<u>\$ 16,677</u>	<u>\$ 15,247</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3,218	\$ 11,898
萱草堂有限公司	3,459	3,349
	<u>\$ 16,677</u>	<u>\$ 15,247</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情形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822	\$ 140
萱草堂有限公司	<u>240</u>	<u>170</u>
	<u>\$ 2,062</u>	<u>\$ 310</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水電設備</u>	<u>汙染防治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12,754	\$ 151,444	\$ 308,834	\$ 35,488	\$ 1,200	\$ 4,314	\$ 514,034
累計折舊	-	(55,759)	(197,276)	(23,026)	(870)	(3,934)	(280,865)
	<u>\$ 12,754</u>	<u>\$ 95,685</u>	<u>\$ 111,558</u>	<u>\$ 12,462</u>	<u>\$ 330</u>	<u>\$ 380</u>	<u>\$ 233,169</u>
1月1日	\$ 12,754	\$ 95,685	\$ 111,558	\$ 12,462	\$ 330	\$ 380	\$ 233,169
增添	-	1,258	2,693	-	-	-	3,951
處分	-	-	(243)	(7)	-	-	(250)
折舊費用	-	(6,655)	(22,996)	(2,622)	(192)	(380)	(32,845)
12月31日	<u>\$ 12,754</u>	<u>\$ 90,288</u>	<u>\$ 91,012</u>	<u>\$ 9,833</u>	<u>\$ 138</u>	<u>\$ -</u>	<u>\$ 204,025</u>
12月31日							
成本	\$ 12,754	\$ 152,702	\$ 309,106	\$ 35,446	\$ 1,200	\$ 4,039	\$ 515,247
累計折舊	-	(62,414)	(218,094)	(25,613)	(1,062)	(4,039)	(311,222)
	<u>\$ 12,754</u>	<u>\$ 90,288</u>	<u>\$ 91,012</u>	<u>\$ 9,833</u>	<u>\$ 138</u>	<u>\$ -</u>	<u>\$ 204,025</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汙染防治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754	\$ 150,699	\$ 306,127	\$ 35,370	\$ 1,200	\$ 4,589	\$ 510,739
累計折舊	<u>-</u>	<u>(49,105)</u>	<u>(174,201)</u>	<u>(20,414)</u>	<u>(750)</u>	<u>(3,829)</u>	<u>(248,299)</u>
	<u>\$ 12,754</u>	<u>\$ 101,594</u>	<u>\$ 131,926</u>	<u>\$ 14,956</u>	<u>\$ 450</u>	<u>\$ 760</u>	<u>\$ 262,440</u>
1月1日	\$ 12,754	\$ 101,594	\$ 131,926	\$ 14,956	\$ 450	\$ 760	\$ 262,440
增添	-	745	2,005	118	-	-	2,868
處分	-	-	(671)	-	-	-	(671)
重分類	-	-	1,438	-	-	-	1,438
折舊費用	<u>-</u>	<u>(6,654)</u>	<u>(23,140)</u>	<u>(2,612)</u>	<u>(120)</u>	<u>(380)</u>	<u>(32,906)</u>
12月31日	<u>\$ 12,754</u>	<u>\$ 95,685</u>	<u>\$ 111,558</u>	<u>\$ 12,462</u>	<u>\$ 330</u>	<u>\$ 380</u>	<u>\$ 233,169</u>
12月31日							
成本	\$ 12,754	\$ 151,444	\$ 308,834	\$ 35,488	\$ 1,200	\$ 4,314	\$ 514,034
累計折舊	<u>-</u>	<u>(55,759)</u>	<u>(197,276)</u>	<u>(23,026)</u>	<u>(870)</u>	<u>(3,934)</u>	<u>(280,865)</u>
	<u>\$ 12,754</u>	<u>\$ 95,685</u>	<u>\$ 111,558</u>	<u>\$ 12,462</u>	<u>\$ 330</u>	<u>\$ 380</u>	<u>\$ 233,169</u>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重大組成部分。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8,499	\$ 5,419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1,289	\$ 1,075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u>110年</u>	<u>109年</u>
	<u>房屋</u>	<u>房屋</u>
1月1日	\$ 5,419	\$ 6,494
租賃修改	4,369	-
折舊費用	(1,289)	(1,075)
12月31日	<u>\$ 8,499</u>	<u>\$ 5,419</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6	\$ 10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4	28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390 及 \$1,171。

(七) 短期借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09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擔保借款	<u>\$ 65,000</u>	1.40%	土地、房屋及建築

(八)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6,432	\$ 7,289
應付獎金	15,551	16,001
其他應付費用	11,499	12,357
	<u>\$ 33,482</u>	<u>\$ 35,647</u>

(九)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到期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庫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3年5月9日至123年5月9日，本金寬緩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42%	土地、房屋及建築	\$ 40,168
"	自104年2月2日至124年2月2日，本金寬緩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50%	土地、房屋及建築	19,363
				<u>59,531</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706</u>)
				<u>\$ 54,825</u>

<u>借款性質</u>	<u>到期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9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合庫銀行 擔保借款	自103年5月9日至123年5月9日，本金寬緩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42%	土地、房屋及建築	\$ 43,403
"	自104年2月2日至124年2月2日，本金寬緩3年，自第4年起，分204期，按月繳息，本金平均攤還。	1.50%	土地、房屋及建築	20,833
"	自104年4月1日至110年4月1日，按月繳息，分72期本金平均攤還。	1.47%	機器設備、水電設備	1,945
"	自104年4月1日至110年4月1日，按月繳息，分72期本金平均攤還。	1.47%	機器設備	2,667
				<u>68,848</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9,317</u>)
				<u>\$ 59,531</u>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552)	(\$ 10,3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42	6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110)	(\$ 9,736)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 10,341)	\$ 605	(\$ 9,736)
利息(費用)收入	(53)	5	(48)
	(10,394)	610	(9,78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9	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263)	-	(26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 數	321	-	321
經驗調整	(213)	-	(213)
	(155)	9	(146)
提撥退休基金	-	820	820
支付退休金	997	(997)	-
12月31日餘額	(\$ 9,552)	\$ 442	(\$ 9,110)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9年度			
1月1日餘額	(\$ 8,676)	\$ 1,126	(\$ 7,550)
利息(費用)收入	(80)	9	(71)
	(8,756)	1,135	(7,62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36	3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99)	-	(699)
經驗調整	(2,202)	-	(2,202)
	(2,901)	36	(2,865)
提撥退休基金	-	750	750
支付退休金	1,316	(1,316)	-
12月31日餘額	(\$ 10,341)	\$ 605	(\$ 9,736)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5%	0.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12)	\$ 666	\$ 645	(\$ 598)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99)	\$ 764	\$ 738	(\$ 6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20。

(7)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1
1-2年		95
2-5年		1,130
5-10年		2,032
	\$	3,288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985 及\$5,768。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6.10	1,205 仟股	6 年	2~4 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		109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註)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註)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50	\$ 20	922	\$ 10
本期失效認股權	-	-	(5)	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250)	20	(667)	2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250	2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250	20

註：本公司國 109 年度因減資彌補虧損，致每股履約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20 元。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4. 6. 10	110. 6. 9	-	\$ -	250	\$ 20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公平 市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波動 率(註)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 6. 10	11. 18	10	36. 36%	4年	-	0. 96%	3. 79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 6. 10	11. 18	10	35. 87%	4. 5年	-	1. 02%	3. 95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 6. 10	11. 18	10	35. 89%	5年	-	1. 09%	4. 14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二)股本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分為 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84,17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17,500	35,000
上期執行本期完成變更登記	667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0	667
員工執行認股權但未完成變更登記	-	(667)
減資彌補虧損	-	(17,500)
12月31日	18,417	17,500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其餘之全部或一部得經股東會決議保存或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股票股利(含盈餘及資本公積配股)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董事會參酌營運狀況、資金需求及當年度盈餘(扣除規定提存、董監事酬勞分派及員工紅利)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經股東會通過。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惟若未來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得經股東大會同意，全數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109年8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175,000，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09年9月21日，業已於民國109年9月30日完成變更登記。
6. 本公司民國109年6月1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8年虧損撥補案。
7. 本公司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待彌補虧損已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依公司法規定，已於民國109年6月10日股東會報告。

8.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523	
現金股利	55,251	\$ 3.04
	<u>\$ 63,774</u>	

9.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176	
現金股利	73,668	\$ 4.00
	<u>\$ 82,844</u>	

上述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五)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110年度	學名藥	醫美產品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14,075</u>	<u>\$ 180,759</u>	<u>\$ 16,145</u>	<u>\$ 510,97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14,075	\$ 180,759	\$ -	\$ 494,83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6,145	16,145
合計	<u>\$ 314,075</u>	<u>\$ 180,759</u>	<u>\$ 16,145</u>	<u>\$ 510,979</u>
109年度	學名藥	醫美產品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20,717</u>	<u>\$ 141,582</u>	<u>\$ 15,840</u>	<u>\$ 478,13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20,717	\$ 141,582	\$ -	\$ 462,29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5,840	15,840
合計	<u>\$ 320,717</u>	<u>\$ 141,582</u>	<u>\$ 15,840</u>	<u>\$ 478,139</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0,975</u>	<u>\$ 70,707</u>	<u>\$ 58,613</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u>\$ 48,425</u>	<u>\$ 44,145</u>

4.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客戶所簽訂之勞務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 20,000 仟元。管理階層預期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滿足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將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人民幣 4,000 仟元，剩餘價款預計於民國 111 年至 115 年間認列收入。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50)	\$ 158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57)	970
	<u>(\$ 407)</u>	<u>\$ 1,128</u>

(十七)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22	\$ 3,013
租賃負債	116	101
	<u>\$ 1,838</u>	<u>\$ 3,114</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32,708	\$ 134,0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2,845	32,90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289	1,075
攤銷費用	929	708
	<u>\$ 167,771</u>	<u>\$ 168,765</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113,946	\$ 116,269
勞健保費用	11,021	10,464
退休金費用	6,033	5,839
其他用人費用	1,708	1,504
	<u>\$ 132,708</u>	<u>\$ 134,076</u>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00及\$3,03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及\$0，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民國110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3%及0%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3,250及\$35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4.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3,046及\$0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3,035及董監酬勞\$0之差異為\$11，已調整民國110年度之損益。
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303)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5)	-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178)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4,079)	14,4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4,257)</u>	<u>\$ 14,40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29</u>	<u>\$ 573</u>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278	\$ 17,056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619	58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515)	(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31,8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5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4,257</u>	<u>(\$ 14,40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	\$ 3,311	\$ 43	\$ -	\$ 3,354
其他	2,050	(54)	29	2,025
課稅損失	14,068	(14,068)	-	-
合計	<u>\$ 19,429</u>	<u>(\$ 14,079)</u>	<u>\$ 29</u>	<u>\$ 5,379</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	\$ 2,938	\$ 373	\$ -	\$ 3,311
其他	1,511	(34)	573	2,050
課稅損失	-	14,068	-	14,068
合計	<u>\$ 4,449</u>	<u>\$ 14,407</u>	<u>\$ 573</u>	<u>\$ 19,42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109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 16,247	\$ 12,837	\$ -	116
107	43,025	43,025	-	117
108	14,477	14,477	-	118
	<u>\$ 73,749</u>	<u>\$ 70,339</u>	<u>\$ -</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2,130	18,293	\$ 5.0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92,130	18,29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101	
員工酬勞	-	5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2,130	18,449	\$ 4.99
<u>109年</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9,685	17,557	\$ 5.6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99,685	17,55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111	
員工酬勞	-	8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685	17,752	\$ 5.62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月1日	\$ 65,000	\$ 68,848	\$ 5,5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65,000)	(9,317)	(1,25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369
12月31日	\$ -	\$ 59,531	\$ 8,620

	109年		
	長期借款		
	短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1月1日	\$ 145,000	\$ 91,544	\$ 6,5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0,000)	(22,696)	(1,042)
12月31日	<u>\$ 65,000</u>	<u>\$ 68,848</u>	<u>\$ 5,50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優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萱草堂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張世忠	本公司之董事長
高端疫苗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同一集團成員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u>\$ 24,422</u>	<u>\$ 20,937</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六個月到期。

2.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u>\$ 2,001</u>	<u>\$ 2,507</u>

3. 其他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金融機構貸款額度係由關係人張世忠擔任連帶保證人。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200	\$ 4,776
退職後福利	192	108
總計	<u>\$ 9,392</u>	<u>\$ 4,88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土地	\$ 12,754	\$ 12,754	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75,970	80,319	"
機器設備	-	81,774	"
水電設備	-	5,670	"
	<u>\$ 88,724</u>	<u>\$ 180,51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68</u>	<u>\$ 8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9. 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

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0,548	\$ 230,23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68,582	\$ 238,730
租賃負債	\$ 8,620	\$ 5,501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938	4.344	\$ 4,075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2,685	4.377	\$ 11,752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57)及\$970。

-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33	\$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94	\$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9 及 \$13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由信用控管主管依照內部或外部之因素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D. 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E. 本公司判斷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H.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28%	16.74%	67.06%
帳面價值總額	\$ 114,583	\$ 5,504	\$ 100
備抵損失	\$ 324	\$ 922	\$ 67
		<u>逾期181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4	\$ 120,221
備抵損失		\$ 34	\$ 1,347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0.57%	18.76%	74.75%
帳面價值總額	\$ 122,578	\$ 273	\$ -
備抵損失	\$ 18	\$ 154	\$ -
		<u>逾期181天以上</u>	<u>合計</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122,851
備抵損失		\$ -	\$ 172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u>
1月1日	\$ 172	\$ 206
提列減損損失	1,175	-
減損損失迴轉	-	(34)
12月31日	\$ 1,347	\$ 172

J.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1,327	\$ 53,256	\$ 55,565	\$ 67,013
1-90天	5,504	-	273	-
91-180天	100	-	-	-
181天以上	34	-	-	-
	<u>\$ 66,965</u>	<u>\$ 53,256</u>	<u>\$ 55,838</u>	<u>\$ 67,01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務部將監督或統籌各營運單位，把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16,366及\$102,569，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50,000及\$85,000。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1年內	1年以上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5,536	\$ 59,484	\$ 10,229	\$ 65,020
租賃負債	1,440	7,560	1,142	4,618
	<u>\$ 6,976</u>	<u>\$ 67,044</u>	<u>\$ 11,371</u>	<u>\$ 69,638</u>

除上述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以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公司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對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營運及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事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事項。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2(1)	銷貨收入	\$ 23,101	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31%
0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00	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0.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優茂國際(股)公司	台灣	保養品、化妝品零售及批發業	\$ 10,000	\$ 10,000	1,000,000	100	\$ 13,218	\$ 1,822	\$ 1,822	
溫士頓醫藥(股)公司	萱草堂有限公司	台灣	西藥零售及批發業	3,271	3,271	-	100	3,459	240	240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0
支票存款					97
活期存款					115,090
外幣存款		美金 36仟元，匯率27.68			1,004
		人民幣1仟元，匯率4.34			5
				<u>\$</u>	<u>116,366</u>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A 客戶	\$ 7,325	
其他	45,931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u>\$ 53,256</u>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B客戶	\$ 18,655	
C客戶	4,063	
D客戶	3,645	
其他	40,602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66,965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減：備抵損失	(1,347)	
	<u>\$ 65,618</u>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46,856	\$ 75,154	(註)
在製品及半成品	4,422	4,422	
原料	41,348	41,880	(註)
物料	24,461	24,461	(註)
小計	\$ 117,087	\$ 145,917	
減：備抵跌價損失	(16,772)		
	\$ 100,315		

(註)原料、物料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製成品以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為淨變現價值。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甲公司	\$ 8,087	
乙公司	7,567	
丙公司	4,437	
其他	15,995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u>\$ 36,086</u>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己公司	\$ 6,066	
丁公司	4,027	
丑公司	2,572	
乙公司	2,358	
癸公司	1,866	
其他	15,675	每一零星對象之金額
	<u>\$ 32,564</u>	皆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摘	要
應付薪資		\$	6,432		
應付獎金			15,551		
應付營業稅			1,757		
其他			9,742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
		\$	<u>33,482</u>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u>備 註</u>
銷貨收入	10,088仟件	\$ 314,075	學名藥收入
	1,700仟件	180,759	醫美產品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16,145	
營業收入淨額		<u>\$ 510,979</u>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u>自製產品銷貨成本</u>	
直接原物料	
加：期初原物料	\$ 75,013
本期進料	126,230
其他	-
減：期末原物料	(65,809)
轉列費用	(772)
原物料報廢	(2,086)
其他	(1,350)
本期耗用原物料	131,226
直接人工	37,207
製造費用	101,628
製造成本	270,061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7,635
委外加工	18,146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4,422)
在製品及半成品報廢	(420)
轉費用	(8)
製成品成本	290,992
加：期初製成品	36,770
減：期末製成品	(46,415)
轉列費用	(130)
製成品報廢	(2,216)
製成品銷貨成本	279,001
<u>外購商品銷貨成本</u>	
加：期初商品	-
本期進貨	9,707
減：期末商品	(441)
商品銷貨成本	9,266
存貨跌價損失	217
存貨報廢損失	4,722
其他營業成本	2,801
營業成本合計	\$ 296,007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40,561	
旅 費	4,568	
保 險 費	3,841	
運 費	3,049	
其 他	5,810	
	<u>\$ 57,829</u>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16,062	
勞 務 費	2,473	
其 他	16,429	
	<u>\$ 34,964</u>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2,180	
耗 材 費	3,420	
折 舊 費	718	
修 繕 費	455	
其 他	949	
	\$ 7,722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142	\$ 58,804	\$ 113,946	\$ 51,225	\$ 65,044	\$ 116,269
勞健保費用		6,239	4,782	11,021	5,666	4,798	10,464
退休金費用		2,962	3,071	6,033	2,847	2,992	5,839
董事酬勞		-	-	-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96	512	1,708	1,066	438	1,504
折舊費用		32,746	1,388	34,134	32,557	1,424	33,981
攤銷費用		-	929	929	-	708	708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80人及18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5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林雅慧
 (2)阮呂曼玉
 北市財證字第 1110279 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九六號
 (2)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三五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七二〇八二一三五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雅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阮呂曼玉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0

日



北
市
財
證
字
第

1110279

號

溫士頓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世忠

